

境内股票简称：中原证券

境内股票代码：601375

境外股票简称：中州证券

境外股票代码：01375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签署日期：2021年02月26日

##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期债券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 一、 本期债券发行上市

根据上海新世纪出具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21] 010033），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2020年9月末合并报表中的总资产为482.69亿元，净资产为142.17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2.76%。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1.89亿元（2017-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根据目前债券市场的发行情况，预计发行人2017-2019年平均可分配利润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 二、 发行对象

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专业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一定的资质条件，相应资质条件请参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 三、 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安排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说明债务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同时报送发行人及相关监管部门，并由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予以公告。

## 四、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适用性

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本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受托管理人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规定。

## 五、 无担保发行风险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信用债券，无特定的资产作为担保品，也没有担保人为本期债券履行担保责任。在债券存续期内，若因发行人自身的相关风险或受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则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足额偿付。与有担保债券相比，无担保债券的投资者承担的风险较大。

## 六、 发行人主体评级风险

资信评级机构对本公司的信用评级并不代表资信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的偿还做出了任何保证，也不代表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做出了任何判断。虽然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无法保证主体信用等级不会发生负面变化。若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则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 七、 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份，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15,327.79 万元、159,152.07 万元、348,834.00 万元、124,867.18 万元。公司现金流情况与客户交易量、业务规模、业务盈利情况等密切相关，受宏观经济及证券市场走势影响较大，公司存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波动

较大的风险。

## 八、 公司资产价值变动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的余额合计为 216.39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44.83%。若未来上述资产的价值发生大幅变动，将对公司资产总额及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

## 九、 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波动的风险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份，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1.48 亿元、16.50 亿元、23.73 亿元、22.08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5.21 亿元、0.96 亿元、0.75 亿元、0.98 亿元。受证券市场走势的影响，公司存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波动的风险。

## 十、 投资者认购须知

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批准，并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了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了任何判断。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目录

声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目录 .....	5
释义 .....	7
<b>第一节 发行概况 .....</b>	<b>10</b>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10
二、认购人承诺.....	15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5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9
<b>第二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b>	<b>20</b>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0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0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22
<b>第三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b>	<b>25</b>
一、增信机制.....	25
二、偿债计划.....	25
三、具体偿债安排.....	25
四、偿债保障措施.....	26
五、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27
<b>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b>	<b>30</b>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介绍.....	30
二、发行人设立、上市及股本变化情况.....	31
三、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7
四、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37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9
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42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3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52
九、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及发展战略.....	62
十、发行人治理结构.....	67
十一、发行人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及受处罚的情况.....	74

十二、发行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75
上述金额较大的未决诉讼事项对本期发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十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78
十四、发行人的独立性.....	78
十五、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79
十六、发行人资金被违规占用以及提供担保的情况.....	85
十七、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85
十八、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87
<b>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b>	<b>90</b>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90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98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00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3
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有息债务情况.....	123
六、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5
七、资产抵押、质押、担保和其他权利限制安排.....	125
<b>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b>	<b>126</b>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金额.....	126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及运用计划.....	126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27
四、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128
五、已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8
<b>第七节 备查文件 .....</b>	<b>130</b>
一、备查文件内容.....	130
二、查询时间及地址.....	130

##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母公司/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河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河南省国资委	指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内资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已发行普通股，以人民币认购或入账列作缴足
Wind资讯	指	上海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内上市普通股，该等股份均在上交所上市并交易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普通股，该等股份均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并交易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登记托管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	指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渤海公司	指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拥有本公司股权）
安钢集团	指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平煤神马	指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阳经开	指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苏豪	指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神火集团	指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焦作经开	指	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广晟	指	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鹤壁建投	指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证券	指	河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原期货	指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中鼎开源	指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证开元	指	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州蓝海	指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州国际	指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股权中心	指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小额贷	指	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科创基金	指	河南省中原科创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本次债券、本次公司债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受托管理协议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发行人）与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与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托管理人）之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受托管理人	指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河南法本律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新世纪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前三季度
报告期末	指	2020年9月30日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9月30日
人民币	指	中国法定货币
港币	指	香港法定货币
不超过	指	不超过（含本数）

**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发行概况

本募集说明书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实际情况编写，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本公司基本情况和本次发行的详细资料。

本次公司债券是根据本募集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本公司董事会和主承销商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 （一）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5 年 7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5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及相关授权的议案》，并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15 年 9 月 10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第四届董事会第 52 次会议提交的议案，并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总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原则出发，共同确定公司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发行规模、发行方案、发行时间、发行方式以及与发行相关的具体事宜，并对境内外债务融资规定的发行、偿付情况进行监督。

议案内容主要有：同意公司在满足《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内部审慎性风控指标的前提下，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公开或非公开发行境内公司债券、短期公司债券、次级债券（含永续次级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票据）、收益凭证，及其他按相关规定经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交易所及其它相关部门审批或备案本公司可以发行的其他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以及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境外发行的美元、欧元等外币及离岸人民币债券、中期票据计划、外币票据、商业票据等境外债务融资工具，按照国家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必须另行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债务融资工具（如短期融资券等）除外。（1）规模：上述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总规模不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300%（含 300%，发行规

模以发行后待偿人民币金额计算),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其发行上限的规定,可以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发行。(2)品种: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品种及清偿位次。(3)期限: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均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可以是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4)利率: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相关规定确定发行时的利率及其计算和支付方式。(5)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要,支持业务规模增长;或用于调整公司债务结构,补充公司流动性资金,依法用于项目投资和/或固定资产构建等用途。(6)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48 个月。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满足《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内部审慎性风控指标的前提下,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公开或非公开发行境内公司债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含永续次级债券)、次级债务、资产支持证券(票据)、收益凭证,及其他按相关规定经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交易所及其它相关部门审批或备案本公司可以发行的其他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以及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境外发行的美元、欧元等外币及离岸人民币债券、中期票据计划、外币票据、商业票据等境外债务融资工具。(1)规模:上述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总规模不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300%(含 300%,发行规模以发行后待偿人民币金额计算,以外币发行的,按照每次或每期发行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其发行上限的规定,可以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发行。(2)品种: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品种及清偿位次。(3)期限: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均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可以是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4)利率: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相关规定确定发行时的利率及其计算和支付方式。(5)发行价格:根据每次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发行价格。(6)担保及其它信用增级安排: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安排。(7)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要,支持业务规模增长;或用于调整公司债务结构,补

充公司流动性资金，依法用于项目投资和/或固定资产构建等用途。（8）发行主体：由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境内外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发行主体。（9）发行方式：按照有关部门批准或者备案等方式托管和发行。（10）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发行对象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认购条件的投资者，可依法向公司股东配售。（11）偿债保障措施：在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公司可以提高任意盈余公积金和一般风险准备金的提取比例。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时，至少采取如下措施：①不向股东分配利润；②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③调减或停发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④主要责任人员不得调离。（12）债务融资工具上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市场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等确定申请上市相关事宜。（13）决议有效期：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

股东大会就该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从维护本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共同确定公司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发行规模、发行方案、发行时机、发行方式以及与发行相关的具体事宜，并对境内外债务融资规定的发行、偿付情况进行监督。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

2019 年 1 月 28 日，经董事长、总裁同意，发行人拟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9 年 3 月 8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326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拟分期发行，已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发行第一期“19 中原 01”，规模为 20 亿元；本期为第二期发行，发行规模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

## （二）本期债券基本条款

1、**发行主体：**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一期）。

**3、发行规模：**本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

**4、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

**5、发行价格：**按面值人民币 100 元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3 年。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8、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发行时网下询价结果，由本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确定。

**9、起息日：**【2021】年【03】月【05】日。

**10、利息登记日：**付息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03】月【0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2、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4】年【03】月【0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3、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21】年【03】月【05】日至【2024】年【03】月【0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

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5、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16、承销方式：**本期债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17、担保情况：**无担保。

**1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或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

**19、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0、新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均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公司拟向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申请新质押式回购安排。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事宜将按照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1、受托管理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登记、托管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3、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审慎使用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承诺相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交所支行】**

账号：**【41050110248700000203】**

**24、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5、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1】年【03】月【02】日**

网下询价日：【2021】年【03】月【03】日。

发行首日：【2021】年【03】月【04】日。

预计发行期限：【2021】年【03】月【04】日至【2021】年【03】月【05】日，共【2】个交易日。

本期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6、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二、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 （四）同意东海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 （五）同意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共同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一）发行人

名称：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联系人：张彦杰、王宏伟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19 层

联系电话：0371-65585668

传真：0371-65585668

## （二）主承销商

名称：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俊文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联系人：胡正、巫琦杰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021-20333370

传真：021-50783656

##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俊文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联系人：陈梦希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021-20333394

传真：021-50783656

##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叶韶勋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联系人：颜凡清、晁小燕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联系电话：0531-86595111

传真：0531-86551155

## （五）发行人律师

名称：河南法本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石文伟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七里河南路 75 号意中大厦 15A 层

联系人：王安平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七里河南路 75 号意中大厦 15A 层

联系电话：0371-60999150

传真：0371-60999150

##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荣恩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联系人：徐兴村

办公地址：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F

联系电话：021-63500711

传真：021-63500872

### **（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户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交所支行

收款账户：41050110248700000203

电话：0371-63666168

传真：0371-63666168

联系人：范滢嘉

### **（八）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蔡建春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7813

### **（九）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聂燕

住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重大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 第二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根据上海新世纪出具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21] 010033），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过上海新世纪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偿还本期债券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 1、主要优势/机遇

（1）股东支持。作为河南省财政厅下属的重要金融类公司，以及河南省内唯一一家法人证券公司，中原证券在资本补充及业务开展中能够获得股东和地方政府的有力支持。

（2）资本实力增强。中原证券于 2020 年 7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7.74 亿股，募集资金 36.45 亿元，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且作为 A+H 上市证券公司，公司资本补充渠道较为通畅，有助于后续业务的拓展。

（3）业务结构不断优化。随着投行业务的发力以及直投、期货经纪和海外业务的持续发展，中原证券业务日趋多元化，且业务结构不断优化。

（4）区域竞争优势。中原证券特许经营资质较齐全，其经纪业务和投行业务在河南省区域市场具有较强的竞争地位。

##### 2、主要劣势/风险

（1）宏观经济风险。我国经济正处在结构调整和增速换挡的阶段，经济下

行压力较大，证券业运营风险较高。

（2）市场竞争风险。国内证券公司同质化竞争较严重，其他金融机构也在部分业务领域对证券公司构成竞争，同时，互联网金融发展对证券公司业务构成冲击，中原证券将持续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压力。

（3）经纪业务面临挑战。新设营业部的放开、非现场开户的实施和证券账户一人一户限制的取消将使河南省市场竞争加剧，中原证券区域市场地位面临挑战。

（4）投资管理能力待提升。中原证券的股票自营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主动投资业绩不够理想，投资管理能力有待提升。

（5）风险管理要求提高。创新业务品种的不断丰富与创新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将对中原证券的风险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 （三）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和本评级机构的业务操作规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本期债券发行日至到期兑付日止）内，本评级机构将对其进行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发行人年度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出具，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是本评级机构在发行人所提供的跟踪评级资料的基础上做出的评级判断。

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本评级机构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发行人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本评级机构相应事项并提供相应资料。

本评级机构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发行人、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在持续跟踪评级报告出具 5 个工作日内，本评级机构将把跟踪评级报告发送至发行人，并同时发送至交易所网站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将不

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本评级机构将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监管的要求和本评级机构的业务操作规范，采取公告延迟披露跟踪评级报告，或暂停评级、终止评级等评级行动。

###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 （一）本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公司资信状况优良，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伙伴关系。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获得各家银行的授信总额度为 310.80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尚未使用授信额度 224.34 亿元人民币，具体授信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9 月末额度使用情况	未使用授信余额
1	中国银行	27.00	5.50	21.50
2	中国建设银行	50.00	18.35	31.65
3	招商银行	35.00	22.21	12.79
4	中信银行	14.00	2.60	11.40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0.00	3.50	16.50
6	中国民生银行	10.00	8.70	1.30
7	兴业银行	30.00	3.10	26.90
8	光大银行	5.00	1.00	4.00
9	平安银行	12.00	0.00	12.00
10	恒丰银行	20.00	5.00	15.00
11	浙商银行	20.00	4.30	15.70
12	其他银行	67.80	12.20	55.60
	<b>合计</b>	<b>310.80</b>	<b>86.46</b>	<b>224.34</b>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情况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严格按照合同执行，未发生过严重违约行为。

####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

## 情况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已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如下：

单位：亿元、%、年

序号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期	期限	规模	余额	主体评级	利率	发行方式
1	17中原01	2017-07-26	2020-07-26	3	15	0	AAA	5.15	私募
2	17 中原 02	2017-11-17	2020-11-17	3	10	0	AAA	5.49	私募
3	18 中原 01	2018-04-27	2021-04-27	3	15	15	AAA	5.58	私募
4	19 中原 01	2019-03-26	2022-03-26	3	20	20	AAA	3.90	公募
5	19 中原 F1	2019-04-16	2020-04-16	1	15	0	AAA	3.80	私募
6	19 中原 C1	2019-10-30	2022-10-30	3	10	10	AAA	4.90	私募
7	20 中原 C1	2020-04-23	2023-04-23	3	15	15	AAA	4.08	私募
8	CCNIFH	2020-09-12	2021-9-12	1	1.1 亿美元	1.1 亿美元	-	5.20	美元 债

注：CCNIFH 为中州国际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香港联交所发行 363 天 1.1 亿美元高级无抵押债券，折合人民币 75,044.35 万元，票面利率 5.2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均按时支付上述债务融资工具的本金及利息，未发生逾期未支付情况。

### （四）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累计余额为 20 亿元，该债券为 2022 年 3 月 26 日到期的“19 中原 01”（代码：155259），如发行人本期公司债券全部发行完毕，则累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余额为 30 亿元，占公司 2020 年 9 月未经审计的净资产（合并口径）的比例为 21.10%，未超过其最近一期合并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的 40.00%。

### （五）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下述财务指标如无特别说明，均指合并报表口径。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净资本（亿元）（母公司口径）	100.70	63.17	69.71	78.37
流动比率	1.64	1.55	1.53	1.35
速动比率	1.64	1.55	1.53	1.35
资产负债率	62.76%	69.73%	68.32%	64.98%
项目	2018年度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	1.13	1.10	1.8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资产总计-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2)流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款+应付款项+应付利息）

(3)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款项+应付利息）

(4)到期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5)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支付利息

(6)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7) 2015年12月31日净资本为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版）进行追溯调整后数据。

## 第三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 一、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采用无担保的方式发行。

### 二、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03】月【0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4】年【03】月【0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利息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相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中证协或证券交易场所规定的媒体上披露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三、具体偿债安排

#### （一）偿债资金来源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利润及现金流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现金流较为充裕。2017-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1.48 亿元、16.50 亿元、23.73 亿元和 22.08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42 亿元、0.66 亿元、0.58 亿元、0.87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流入额分别为 40.24 亿元、87.47 亿元、108.26 亿元和 67.62 亿元。公司的收入规模和盈利积累，较大程度上保证了公司按期还本付息的能力。

此外，公司经营稳健，信用记录良好，各项风险监管指标均满足相关要求，外部融资渠道通畅。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授信管理工作，公司获得商业银行的授信总额度达到人民币 310.80 亿元，尚未使用各授信额度 224.34 亿元人民币。

公司将根据本期债券本息的到期支付安排制定年度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 （二）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公司偿债应急保障的主要方案为流动资产变现。公司长期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资产结构相对合理，资产流动性较高，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扣除客户资金存款）、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高流动性资产合计达 304.02 亿元。若出现公司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本息的情形时，公司拥有的变现能力较强的高流动性资产可迅速变现，为本期债券本息及时偿付提供一定的保障。

## 四、偿债保障措施

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公司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按照《管理办法》制定了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 （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公司按照《管理办法》聘请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了《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 （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公司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每年的资金安排中落实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期债券每年的利息偿付日之前和/或本金兑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专门成立偿付工作小组，将指定财务负责人、资金运营部负责人协调

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工作，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 **（四）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 **（五）加强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

发行人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与划转。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根据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并定期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增强公司主营业务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支持。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交易所及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则要求，及时划转本期债券的本息。

#### **（六）其他保障措施**

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在债券存续期间提高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比例和一般风险准备金的比例，以降低偿付风险；
- 2、不向公司股东分配利润；
- 3、暂缓公司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4、调减或停发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5、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 **五、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 **（一）本期债券的违约情形**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券的违约事件：

1、因本期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购（若适用）等原因，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2、未能偿付本期债券的到期利息；

3、甲方出售其全部或实质性的资产，以致对甲方就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4、甲方不履行或违反本协议和募集说明书项下的任何义务（上述 1 到 3 项违约情形除外）将实质影响甲方对本期债券履行还本付息义务，且经乙方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百分之三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持续三十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

5、甲方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6、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其他因甲方自身违约和/或违规行为而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 （二）违约情形处理机制

1、受托管理人将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

2、在债券持有人利益可能受到损失的紧急情形下，受托管理人作为利害关系人提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3、加速清偿的宣布。如果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三十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和/或合计代表 50%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各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决议，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和受托管理人，宣布各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支付。

4、在宣布加速清偿后，若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下述救济措施，受托管理人可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通知发行人豁免其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1）向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①受托管理人及其代理人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②所有迟付的利息；③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④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延迟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

(2) 除未支付到期本金和利息而被宣布加速清偿外，其余的违约事件均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

(3) 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

5、如果发生违约事件且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受托管理人将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依法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回收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或强制甲方履行本协议或本期债券项下的义务。

### **(三) 争议解决机制**

1、《受托管理协议》适用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2、《受托管理协议》所产生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发行人和受托管理人均有权将争议提交发行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介绍

发行人名称（中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名称（英文）：CENTRAL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境内股票简称：中原证券

境内股票代码：601375

境内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A）

境外股票简称：中州证券

境外股票代码：01375

境外股票上市交易所：香港联交所（H）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464,288.47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464,288.47万元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成立日期：2002年11月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744078476K

邮政编码：450018

所属行业：金融业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cnew.com/>

电子邮箱：[zjb@ccnew.com](mailto:zjb@ccnew.com)

本期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李昭欣

本期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联络人联系方式：0371-65585668

传真：0371-65585668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 二、发行人设立、上市及股本变化情况

### （一）发行人设立

公司系经中国证监会以《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326号）及河南省人民政府以《关于同意设立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豫股批字[2002]31号）批准，由许继集团有限公司等9名发起人发起设立。2002年11月8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豫工商企410000100669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03,379万元。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326号）以及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函》（豫政函[2001]66号），公司成立后收购了河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类资产。

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	40.627
2	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	36,361.84	35.173
3	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	10,000.00	9.673
4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9.673
5	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	1,698.08	1.643
6	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	1,052.25	1.018
7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0.967
8	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66.83	0.742
9	鹤壁市经济发展建设投资公司 <sup>注1</sup>	500.00	0.484
合计		<b>103,379.00</b>	<b>100.00</b>

注1、经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鹤壁市经济发展建设投资公司于2004年10月25日更名为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

### （二）2007年股权转让



2007 年 1 月 4 日，安阳市人民政府出具《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安阳市经发公司弥补原安阳信托参股中原证券资本金不足等事项的批复》（安政文〔2007〕3 号），同意原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以经评估确认后的可参股资产折股出资公司，其折成的股份界定为国有股，由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持有该股份；同意由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补缴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所欠公司款项。2007 年 5 月 9 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局就上述股份转让办理了修订后的章程备案手续。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	40.627
2	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	36,361.84	35.173
3	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	10,000.00	9.673
4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9.673
5	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	2,750.33	2.661
6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0.967
7	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66.83	0.742
8	鹤壁市经济发展建设投资公司	500.00	0.484
合计		<b>103,379.00</b>	<b>100.00</b>

### （三）2008 年增资扩股以及股东合并和改制

2008 年，公司进行了增资扩股，同时，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河南省科技投资总公司合并，组建为河南投资集团。

根据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五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94 号）批准，公司进行了增资扩股，许继集团有限公司等 8 家股东共同认购公司向其新发行的 999,725,700 股股份。其中，以截至 2007 年 5 月 31 日的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未分配利润 499,725,713.84 元向原股东按其持股比例转送红股 499,725,700 股，其余 500,000,000 股股份由各股东按原持股比例以每股 1 元的价格认购。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组建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豫政文〔2007〕176 号），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河南省科技投资总公司合并，于 2007 年 12 月 6 日组建为河南投资集团。2008 年 6 月 10 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

（证监许可〔2008〕781号），批准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持有的公司 19,670.42 万股股份以及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持有的公司 71,525.36 万股股份，合并为河南投资集团持有。同时，核准河南投资集团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

2008 年 6 月 27 日，公司就上述增资、股东合并和改制更名及相应的章程修订在河南省工商局办理了登记及备案手续。本次增资及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195.78	44.846
2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82,615.96	40.627
3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670.42	9.673
4	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	5,410.32	2.661
5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1,966.89	0.967
6	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08.51	0.742
7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	983.69	0.484
合计		<b>203,351.57</b>	<b>100.00</b>

#### （四）2010 年至 2012 年的股权转让

2009 年 1 月，平安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拍卖取得了公司股东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并因此间接持有了公司 82,615.96 万股股权，持股比例为 40.627%。

鉴于平安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40.627%股权的事项未能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为符合《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 2010 年至 2012 年，许继集团有限公司陆续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对外转让。

2010 年，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与江苏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等 8 家企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共计转让公司股份 19,415.96 万股。2011 年 6 月 1 日，河南证监局下发了《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 5%以下股权股东的无异议函》（豫证监函〔2011〕111 号），对前述转让无异议。

2010 年 12 月 22 日，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与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60,800 万股股份转让给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2011 年 9 月 22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了《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 5%

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534号），对前述转让无异议。

2012年3月27日，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与许昌施普雷特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2,400万股股份转让给许昌施普雷特建材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4月6日，河南证监局下发了《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以下股权股东的无异议函》（豫证监函〔2012〕41号），对前述转让无异议。

公司已就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195.78	44.846
2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	60,800.00	29.899
3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670.42	9.673
4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315.96	4.089
5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sup>注1</sup>	5,410.32	2.661
6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sup>注2</sup>	3,000.00	1.475
7	许昌施普雷特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	1.180
8	广州立白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0.983
9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1,966.89	0.967
10	河南省金龙实业有限公司	1,600.00	0.787
11	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08.51	0.742
12	山东环球渔具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0.738
13	江苏惠友毛衫有限公司	1,000.00	0.492
14	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0.492
15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0.492
16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sup>注3</sup>	983.69	0.484
合计		<b>203,351.57</b>	<b>100.00</b>

注 1、2010 年，经安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并报安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后，公司股东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依据《公司法》改建为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注 2、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委员会批准及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江苏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更名为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 3、经鹤壁市人民政府批准并报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后，公司股东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依据《公司法》改建为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并于 2012 年 3 月 6 日更名为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五）2014 年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根据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38 号）以及香港联交所批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在境外发行 598,100,000 股 H 股，发行股票面值为每股 H 股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H 股 2.51 港元。2014 年 6 月 25 日，公司境外发行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票简称：中州证券，股票代码：01375。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及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1070 号），在本公司完成该次发行后，国有股东河南投资集团等 9 名股东将其持有的 59,810,000 股股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201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该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2,631,615,700 元。

## （六）2015 年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

根据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内资股类别股东会议及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作出的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28 号）以及香港联交所批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 H 股股票 592,119,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H 股 4.28 港元。

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该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3,223,734,700 元，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7,096.30	27.017
2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	60,800.00	18.860
3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786.19	5.827
4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942.14	2.464
5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167.11	1.603
6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65.14	0.889
7	许昌施普雷特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	0.744

8	广州立白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0.620
9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1,878.47	0.583
10	河南省金龙实业有限公司	1,600.00	0.496
11	山东环球渔具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0.465
12	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440.70	0.447
13	江苏惠友毛衫有限公司	1,000.00	0.310
14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0.310
15	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55.05	0.296
16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39.47	0.291
17	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持有人	125,002.90	38.776
合计		<b>322,373.47</b>	<b>100.00</b>

### （七）公司首次公开发 A 股股票并上市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868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普通股不超过 7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A 股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及国有股转持的批复》（豫国资产权[2015]26 号），按本次发行 700,000,000 股计算，国有股东河南投资集团等九家股东合计 70,000,000 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3,923,734,700 元。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 A 股股票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 （八）回购 H 股

2017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场内交易回购公司 H 股股票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场内股份回购的形式回购部分 H 股股票。

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4 号）。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注册资本由 3,923,734,700 元变更为不低于 3,798,731,800 元。

2018 年 5 月 23 日，公司 H 股回购实施完毕。2018 年 7 月 11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869,070,700 元。

### （九）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190 号）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73,814,000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642,884,700 元，河南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认购资金到位情况验资报告》（豫兴华验字〔2020〕第 009 号）。

## 三、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如下：

2020 年 1 月 10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其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已由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河南省发改委”）变更为河南省财政厅。本次变动属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整体性调整，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河南投资集团，实际控制人由河南省发改委变更为河南省财政厅，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的最终出资人始终为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人民政府对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关系未发生变化。因此，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情形，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和置换的情况。

## 四、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b>77,381.40</b>	<b>16.67</b>
其中：国有法人持股	39,012.74	8.40

境内法人持股	36,457.83	7.85
其他境内自然人持股	1,910.83	0.41
<b>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b>	<b>386,907.07</b>	<b>83.33</b>
其中：流通 A 股	267,370.57	57.59
流通 H 股	119,536.50	25.75
<b>三、股份总数</b>	<b>464,288.47</b>	<b>100.00</b>

##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195,160,850	25.74				境外法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2,983,847	17.73				国有法人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渤海产业投资基金一期	492,318,967	10.60				其他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514,015	3.82				国有法人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116,595,322	2.51	116,595,322			其他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1,171,158	2.18	63,694,267			国有法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1,621,304	1.97	91,295,116			国有法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911,747	1.79	82,802,547			国有法人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8,824,693	1.05		质押	24,412,346	国有法人
河南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7,239,915	1.02	47,239,915			国有法人

##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目标，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使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如下：





## （二）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	51.357%	33,000.00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	6,800.00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100,000.00（港币）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许昌市	100.00%	225,600.00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	35.00%	35,000.00

### 1、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4 月 18 日，注册资本为 3.3 亿元，公司持有其 51.357% 的股份，其法定代表人为谢雪竹，注册地址为：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四楼；经营范围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2016 年 2 月 16 日，中原期货完成了名称变更登记，取得了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0007109248495），名称正式变更为“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原期货总资产为 14.47 亿元，净资产 4.11 亿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86 亿元，净利润 1,541.6 万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中原期货总资产为 14.40 亿元，净资产 4.21 亿元；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89,888.66 万元，净利润 965.52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 2、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鼎开源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6.80 亿元，公司持有其 100.00% 的股份，其法定代表人为周捷，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8 号院 1 号楼 501-11 室。经营范围为：使用自有资金或设立直投资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它投资资金；为客户提供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财务顾问服务；经中国证监会认可开展的其它业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鼎开源总资产为 11.04 亿元，净资产 7.59 亿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271.27 万元，净利润 2,207.46 万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中鼎开源总资产为 11.23 亿元，净资产 8.16 亿元；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5,309.45 万元，净利润 3,691.04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 **3、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注册资本为港币 10 亿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份，其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康乐广场 8 号交易广场二期 1505 及 1508 室。经营范围为：投资控股公司，作为公司海外业务的平台，透过下设附属公司开展具体业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州国际总资产为 22.76 亿港元，净资产 4.13 亿港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2 亿港元，净利润-3.31 亿港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中州国际总资产为 20.11 亿港元，净资产 3.33 亿港元；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5,618.72 万港元，净利润-8,546.14 万港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 **4、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注册资本为 30 亿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份，其法定代表人为徐海军，注册地址为：许昌市魏都产业集聚区劳动路以西宏腾路以北，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进行金融产品投资、证券投资、股权投资。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州蓝海总资产为 33.41 亿元，净资产 24.19 亿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1 亿元，净利润 5,997.03 万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中州蓝海总资产为 30.85 亿元，净资产 27.84 亿元；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7,072.93 万元，净利润 3,468.04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 **5、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注册资本为 3.5 亿元，公司持有其 35% 的股份，其法定代表人为赵继增，注册地址为：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3 号，经营范围为：为企业提供股权、债权和其他权益类资产的登记、托管、挂牌、转让和融资等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财务顾问、企业推介、企业展示、培训和咨询服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股权中心总资产为 3.65 亿元，净资产 3.36 亿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849.61 万元，净利润 968.13 万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股权中心总资产为 3.95 亿元，净资产 3.77 亿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808.47 万元，净利润 1,565.63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 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河南投资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82,298.3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73%，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存在争议的情况。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于 2007 年 10 月以原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为主体吸收合并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后重组而成的国有独资公司，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12 月 18 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河南投资集团的注册资本为 120 亿元，其法定代表人为刘新勇，注册地址为：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项目所需工业生产资料和机械设备、投资项目分的产品原材料的销售（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河南投资集团是隶属于河南省人民政府的国有独资公司，由河南省政府授权河南省财政厅履行出资人职责。河南省财政厅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河南投资集团资产总额为 1,724.32 亿元，负债总额为 1,194.12 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530.21 亿元。2019 年度，其营业收入为 293.81 亿元，净利润为 20.76 亿元。上述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编号为【大信审字[2020]第 16-00105 号】的审计报告。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河南投资集团资产总额为 1,815.70 亿元，负债总额为 1217.14 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598.56 亿元。2020 年前三季度，其营业总收入为 221.43 亿元，净利润为 22.48 亿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 11 名，监事 9 名，高级管理人员 10 名，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2020 年 9 月 末持有股份 数（仅指 A 股股票）	2020 年 9 月末 持有债 券数
菅明军	董事长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常军胜	副董事 长、总裁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李兴佳	董事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王立新	董事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田圣春	董事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张笑齐	董事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陆正心	董事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袁志伟	独立董事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宁金成	独立董事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于绪刚	独立董事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张东明	独立董事	女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鲁智礼	监事会主 席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张秋云	股东代表 监事	女	2020 年 6 月 10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张宪胜	股东代表 监事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谢俊生	股东代表 监事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项思英	独立监事	女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夏晓宁	独立监事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张露	职工代表 监事	女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张华敏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2019 年 6 月 3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2020 年 9 月 末持有股份 数（仅指 A 股股票）	2020 年 9 月末 持有债 券数
肖怡忱	职工代表 监事	女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朱建民	常务副总 裁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朱军红	副总裁	女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徐海军	副总裁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李昭欣	总会计 师、财务 负责人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花金钟	合规总 监、副总 裁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朱启本	董事会秘 书	男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李峰	副总裁级 干部、首 席风险官	男	2019 年 10 月 29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韩军阳	总裁助理 级干部、 首席信息 官	男	2019 年 10 月 29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刘灏	首席投资 官	男	2020 年 5 月 6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无	无

注：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袁志伟先生自 2014 年 6 月 4 日起担任独立董事职务，并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袁志伟先生将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因任职期满六年离任。鉴于袁志伟先生离任将导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不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因此袁志伟先生离任将在公司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到任之后正式生效。在此期间，袁志伟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委员会委员职责。

##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单位任职情况如下表：

##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职务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李兴佳	董事	河南投资集团	董事、副总经理
王立新	董事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田圣春	董事	安钢集团	副部长
张秋云	监事	河南投资集团	金融管理部主任
张宪胜	监事	安钢集团	财务部部长
谢俊生	监事	安阳经开	副总经理

##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菅明军	董事长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河南省证券期货业协会	会长
常军胜	副董事长、总裁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四届理事会政策咨询委员会	委员
		中国证券业协会	理事
		河南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	副会长
		深圳证券交易所理事会上市培育委员会	委员
		汇力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兴佳	董事	河南省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笑齐	董事	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北京懋源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田圣春	董事	安钢自动化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陆正心	董事	珠海融泽通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总经理
袁志伟	独立董事	睿智行政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宁金成	独立董事	郑州大学法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郑州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河南师道律师事务所	律师
		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于绪刚	独立董事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大丰港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鲁智礼	监事会主席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张宪胜	股东代表监事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谢俊生	股东代表监事	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任职人员姓名	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项思英	独立监事	中海重工集团公司	独立董事
		汇力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夏晓宁	独立监事	睿智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顾问
		中国医疗网络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华敏	职工代表监事	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监事
朱建民	常务副总裁	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纪业委员会	委员
		河南省证券期货基金业协会	副会长
徐海军	副总裁	河南省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	副会长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李昭欣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中国证券业协会财务会计委员会	委员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 （三）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 1、董事简历

菅明军先生，1963 年 3 月出生，中共河南省委候补委员，河南省人大常委，经济学博士，高级会计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任国家财政部综合计划司干部，河南省财政厅办公室副主任，亚太会计集团常务副总裁，河南省财政厅办公室主任，河南省政府省管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目前兼任河南省证券期货业协会会长、中国证券业协会投资银行业专业委员会委员。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本公司总裁，2012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2014 年 11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党委书记。

常军胜先生，1971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自 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北京建工集团总公司、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工作；1998 年 3 月至 2018 年 2 月在中国证监会工作，历任发行监管部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发行监管部审核二处助理调研员、副处长、调研员、处长，非上市公司监管部监管一处处长，发行监管部副主任等职务。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裁。

李兴佳先生，1964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历任河南省计划经济委员会、计划委员会、

发展改革委员会的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河南投资集团资产管理一部临时负责人、技术总监，副总经理。从 2015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王立新先生，1966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任中国银行总行办公室、海外行部襄理、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副总裁、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监、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田圣春先生，1975 年 10 月出生，北京科技大学在职研究生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副部长。1998 年参加工作，曾先后任安钢第四轧钢厂助理工程师、工程师、综合办科员、副主任，安钢策划部投资管理科投资管理员，安钢战略投资处对外投资管理办公室主任，安钢规划发展部政策研究室主任，安钢首席二级管理专家，安钢规划发展部副部长。2018 年 10 月 16 日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笑齐先生，1985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商学学士。现任北京懋源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属单位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指数事业部职员，北京懋源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陆正心先生，1982 年 8 月出生，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现任珠海融泽通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总经理。曾任摩根士丹利亚洲投资银行部分析员、高盛亚洲特别机会投资部执行董事、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天津工银国际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总经理。2018 年 10 月 16 日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袁志伟先生，1975 年出生，拥有商科学士学位。现任睿智行政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香港马炎璋会计师行审计员，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高级经理、耐普罗集团内审部经理、航标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公司秘书。2014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宁金成先生，1956 年 7 月出生，法学博士。现任郑州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河南郑大律师事务所律师。曾任郑州大学讲师、教授、副校长，河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党委书记。2015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于绪刚先生，1968 年 6 月出生，法学博士。曾于 2001 年 8 月至 2003 年 12 月出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并自 2004 年 1 月至今出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于 1990 年 8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职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助理审判员，以及 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8 月期间曾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期间曾担任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600010）独立董事；2012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0 月期间曾担任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833468）独立董事；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大丰港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8310H.K.）独立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600155）独立董事。自 2015 年 12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东明女士，1953 年 6 月出生，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2018 年 10 月 16 日起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为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原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退休研究员。1969 年 9 月参加工作，曾先后为牡丹江空军五七干校工人、北京市东城区委工业交通部干部、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科长、教务处副处长、处长，高级经济师、研究员，外国财政研究中心研究员。

## 2、监事简历

鲁智礼先生，1966 年 11 月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08 年 3 月起担任中原期货董事。1992 年 9 月至 2002 年 11 月，历任河南证券公司证券发行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研究所所长。2002 年 11 月本公司注册成立起加入本公司，并于 200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公司副总裁；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

张秋云女士，1972 年 2 月出生，经济学博士。自 1993 年 3 月至 1998 年 9 月任开封市第一中学教师，自 1998 年 9 月至 2001 年 6 月在河南大学经贸学院学习，获经济学硕士学位，自 2001 年 09 月至 2004 年 6 月在复旦大学

经济学院学习，获经济学博士学位，自 2004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先后任河南省发展改革委财政金融处副调研员、副处长，自 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河南省宏观经济研究院党支部书记，自 2017 年 8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州片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自 2019 年 6 月至今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管理部主任。

张宪胜先生，1965 年 7 月出生，河南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目前任本公司监事，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1983 年 8 月至 1990 年 4 月任安钢焦化厂财务科科员，1990 年 4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安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科员、副科长、科长、处长助理、副处长，2006 年 4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安钢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财务处长，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安钢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审计与法律事务部部长。

谢俊生先生，1967 年 3 月出生，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目前任本公司监事，2010 年 10 月至今担任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89 年 9 月至 1994 年 6 月在安阳市财政局监察科从事财政经济类工作，1994 年 7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安阳市财政证券公司副经理，2002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副总经理。

项思英女士，1963 年 3 月出生，经济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目前任本公司监事。1988 年 9 月至 1991 年 7 月在中国农业部外经工作办公室及农村经营管理总站担任干部，1993 年 5 月至 1996 年 8 月在国际金融公司中国代表处担任投资分析员，1996 年 8 月至 2004 年 3 月在国际金融公司东亚及太平洋局及全球制造业和消费服务局华盛顿特区担任投资官员，2004 年 3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担任直接投资部及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鼎晖投资执行董事，2016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鼎晖投资顾问。

夏晓宁先生，1960 年 4 月出生，工学学士。目前任本公司监事，2012 年 9 月起担任睿智金融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2016 年 12 月起担任中国医疗网络有限公司(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码：383)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于 1989 年 3 月至 1995 年 3 月任职于亚洲开发银行，最终职位为投资员，1995 年 4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职于殷库资本有限公司，最终职位为资深合伙人及董事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12 年 9 月担任中银国际基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政总裁。

张露女士，1969 年 3 月出生，法学硕士，获得国家法律职业资格。目前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17 年 3 月至今任投资银行综合管理总部（现更名为投资银行运营管理总部）总经理。1993 年 5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河南证券经六路证券营业部职员、副总经理。2002 年 11 月本公司注册成立起加入本公司，并于 200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合规管理（法律事务）总部职员、副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

张华敏先生，1972 年出生，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张先生自 1995 年 6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河南证券计划财务部主管；自 2002 年 11 月本公司注册成立起加入本公司，并于 2002 年 11 月至 2009 年 1 月先后任计划财务总部会计主管、上海分公司财务经理、稽核审计总部业务稽核审计经理，自 2009 年 1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计划财务总部副总经理，自 2013 年 3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自 2013 年 7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风险管理总部总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至今任中州国际常务副总经理。自 2018 年 10 月至今任中原小贷监事。

肖怡忱女士，1984 年 5 月出生，会计学硕士。目前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质量控制总部业务董事。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1 月在本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资本市场总部工作；201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投资银行综合管理部质控一部负责人；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投资银行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助理。

### 3、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朱建民先生，1963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2007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15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目前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纪业专业委员会委员，河南省证券期货业协会副会长。曾任河南证券发行部副经理、伏牛路营业部经理、北京办事处主任、经纪管理部经理、商丘营业部经理，本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等。

朱军红女士，1969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会计师。2012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目前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财务会计与风险控制专业委员会委员。曾任河南财政证券公司会计主管、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总会计师，2002 年 11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裁助理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

徐海军先生，1970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程序员。2016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曾任河南证券上海业务部电脑部经理、花园路营业部副经理、紫荆山营业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深圳营业部经理及上海汇尔顿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商丘营业部经理、三门峡营业部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18 年 1 月历任公司信息技术总部总经理、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总经理、合规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李昭欣先生，1969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经济师。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18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1991 年 7 月至 2004 年 10 月在河南省劳改局、河南省监狱管理局从事财务工作。2004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1 月在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工作，历任产权管理处副处长、规划发展处调研员、综合处（研究室）处长。

花金钟先生，1972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2018 年 4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合规总监，2018 年 12 月至今代为履行首席风险官职责。自 1993 年 11 月至 2001 年 4 月在河南莱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1 年 4 月至 2004 年 10 月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郑州办事处工作；200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3 月在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工作，历任上市公司监管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办公室副主任，新业务监管处副处长，公司检查处处长，办公室（党务工作办公室）主任。

朱启本先生，1964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2018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河南证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和办公室主任助理。

200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本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总裁助理兼人力资源管理总部总经理、督查室主任及稽核负责人。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

李峰先生，197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 1996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在河南证券公司工作，先后任职三门峡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02 至 2015 年先后任本公司三门峡营业部总经理、新乡营业部总经理、上海营业部总经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创新业务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等职务；2015 年至 2017 年任中原股权交易中心总裁；2017 年至 2019 年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19 年至今任公司首席风险官。

韩军阳先生，197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 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在河南证券工作，先后任深圳营业部电脑部经理、行政区营业部副经理、电脑中心部门主任；2002 年至 2019 年先后任本公司信息技术总部副总经理、杭州营业部总经理、信息技术总部总经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互联网金融总部总经理等职务。2015 年至 2019 年兼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9 年至今任公司首席信息官。

刘灏先生，197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 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在河南证券工作，先后任深圳营业部电脑部经理、行政区营业部副经理、电脑中心部门主任；2002 年至 2019 年先后任本公司信息技术总部副总经理、杭州营业部总经理、信息技术总部总经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互联网金融总部总经理等职务。2015 年至 2019 年兼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9 年至今任公司首席信息官。

##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公司主要业务有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投资管理业务、自营交易业务和境外业务。

公司经纪业务指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基金、债券、期货

等业务，并提供投资顾问服务、理财策划服务、以及向客户提供融资融券、股票质押等融资类业务服务。公司通过收取佣金、融资利息及其他服务费用等获得收入。近年来，公司积极把握机遇，持续推进从通道式服务向财富管理增值服务转型，主动调整证券经纪业务结构，加快经纪业务分支机构向综合证券金融平台转型，不断提升综合服务客户的能力。

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包括股权类承销与保荐业务、债券类产品承销业务、并购重组等财务顾问业务及新三板业务，通过向客户提供以上类型的金融服务取得对应的承销费、保荐费、财务顾问费等收入。2018 年，公司对投资银行条线组织架构和内控架构进行重新调整搭建，一是成立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作为投资银行条线内部经营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二是根据监管要求，成立质量控制总部，构建由项目组、质量控制总部和公司层面内核、合规、风险管理的投资银行内部控制“三道防线”，实现了管理架构的初步优化和内控质量的全面提升；三是积极引进新团队，夯实发展各类投资银行业务的人才基础。围绕根植河南、放眼全国的战略构想，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在深耕河南市场的同时，正积极向北京、上海和深圳等地区布局，全力打造中原证券投资银行品牌。

公司投资管理业务包括资产管理业务、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以及另类投资业务。公司通过资产管理业务、私募基金管理业务赚取管理费用及超额收益分配，并从自有资金投资中获得投资收益。资产管理业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化、多样性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提供包括权益类、固定收益类、MOM/FOF 类、非标融资类、ABS 类等资产管理产品和服务。在当前严监管、去杠杆、防风险、回归资产管理业务管理本源的监管形式下，资产管理从“受人之托、代人理财”的本质出发，提升管理责任和管理水平，寻找差异化优势，培养资产管理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为不同的机构设计不同的资产管理产品。私募基金管理业务按两条主线推进，一是与地方政府合作设立产业基金，二是与上市公司或大型企业合作设立并购基金。股权投资和金融资产投资业务进一步优化投资策略，以当期收益和中长期收益为落脚点，齐抓共管股权投资和金融资产投资。

公司自营交易业务投资范围包括依法公开发行的股票、债券、基金、衍生工具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金融产品，通过投资上述产品获得投资收益。公司证

券自营业务在发展过程中始终坚持价值投资，坚持“灵活配置，稳健操作”的原则，有效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境外业务以取得的香港证监会颁发的 1、2、4、5、6、9 号牌照及香港法院颁发的放债人业务牌照为基础，业务范围涵盖了证券经纪、孖展融资、期货经纪、投资银行、资产管理、证券研究、股票质押融资、自营投资等全方位的资本市场服务。

## （二）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 1、经纪业务

#### （1）证券经纪

2018 年，公司积极把握上市后“二次腾飞”的发展机遇，持续推进业务转型。公司不断丰富“财富中原”资讯和咨询产品，通过投顾赛事、线上线下培训等形式，加强对投资顾问的专业培训和综合能力提升；优化投资顾问标准化服务要求及流程，提升客户的服务体验度。

2019 年，公司积极把握资本市场深化发展崭新机遇，持续加快线上线下一体化财富管理服务模式转型步伐，持续深化金融科技应用，加快线上渠道布局与智能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快信息系统整合，有序推进分支机构功能转型及人员精简，不断加大专业化投顾团队培训资源投入，坚持市场化改革导向，最大限度激发分支机构创新活力与盈利潜力。同时，加快金融产品体系建设，提升客户对公司产品和“财富中原”服务品牌认知度，及不同客户群体财富管理及其他综合金融服务响应与满足能力。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A 股基金交易额(人民币亿元)	14,688.66	13,416.81	10,414.51	12,686.14
证券经纪客户数量(万户)	215.40	200.41	177.72	172.27
融资融券余额(人民币亿元)	69.58	55.26	40.72	57.42
信用交易额(人民币亿元)	1,407.54	940.32	619.27	985.03
信用账户(户)	50,038	44,082	42,322	41,595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证券经纪客户总数 215.40 万户，较年初增长 7.48%；累计开立信用账户 50,038 户，较年初增长 13.51%。2020 年 1-9 月，公司 A 股、基金交易金额 14,688.66 亿元，信用交易额 1,407.54 亿元。

## （2）期货经纪

公司通过中原期货开展期货经纪业务。2018 年，在去杠杆、防风险、严监管的环境下，中原期货坚持以发展为导向，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稳中求进，打造以集合商品期货、金融期货、期权及场外衍生品等多种交易渠道为一体的综合交易平台、助力投资者财富增值的财富管理平台、服务实体产业的风险管理平台三大平台为支撑的综合服务平台，以全产业链思维，依托优势品种，着重提升专业研发服务能力和营销推广能力，优化网点布局，以建立完善业务支点为依托，积极探索业务发展新格局，新设分公司 1 家，营业部 1 家，转型发展的基础加快夯实。2019 年，中原期货围绕“主攻规模、兼顾效益、加强协同、创新稳健”的经营原则，通过不断调整结构、增设机构、提升品牌、新设研究所等方式，大力推进经纪、资管和风险管理业务“转型+创收”。同时，团队建设、人才引进、机制完善、综合服务和合规风控等也迈上新台阶，实现了稳定发展。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客户数量（户）	28,065	26,543	24,214	21,690

报告期内，中原期货服务客户数量稳步增长。2020 年 1-9 月，中原期货全年客户新增 1,522 户，较年初增长 5.73%，服务客户总量已达 2.81 万户。

## （3）分销金融产品

公司致力于搭建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不断丰富现金管理、固定收益、权益投资等金融产品线，推广以金融产品配置为核心的财富管理服务方案。近年以来，公司坚决贯彻向财富管理转型的战略，通过搭建金融产品销售服务体系，大力推动金融产品销售业务。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代销公募金额度（人民币亿元）	33.25	15.63	11.58	5.99
代销银行理财额度（人民币亿元）	-	-	19.13	16.67
收益凭证销售额度（人民币亿元）	21.20	34.76	27.61	10.45
其他金融产品（人民币亿元）	-	1.29	-	-

2020 年 1-9 月，公司代销公募基金产品共计 33.25 亿元，收益凭证销售共计 21.20 亿元。

## 2、投资银行业务



### （1）股权融资及财务顾问

2017 年，公司继续积极开展新三板推荐挂牌及其定向增发业务，完成新三板推荐挂牌业务 25 单，新三板定向增发 21 次，融资金额人民币 3.65 亿元。

2018 年，公司作为联席主承销商完成 IPO 项目 1 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1 单，再融资在审核项目 1 单；完成财务顾问项目 3 个、新三板挂牌 5 家、新三板定向融资 8 次。

2019 年，公司完成 IPO 联席主承销项目 1 单，上市公司再融资项目 3 单；此外，公司完成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独立财务顾问项目 5 单，新三板定向融资 8 单。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股票主承销金额(人民币亿元)	88.70	21.13	3.39	0
股票主承销家数(家)	5	4	2	0
财务顾问项目数量(个)	2	5	3	15
新三板挂牌数量(个)	0	2	5	25
新三板定向融资(次)	0	8	8	21

### （2）债权融资

2017 年，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完成企业债券项目 3 单、公司债券项目 1 单，金融债券项目 1 单，固定收益类业务承销金额人民币合计 48.30 亿元。

2018 年，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完成企业债项目 1 单、公司债项目 3 单，金融债项目 1 单，固定收益类业务承销金额人民币 57 亿元。

2019 年，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完成企业债项目 4 单，公司债项目 9 单，金融债项目 2 单，固定收益类业务承销金额人民币 112.53 亿元。

2020 年 1-9 月，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完成公司债券项目 1 单、金融债券项目 8 单，金融债项目 1 单，固定收益类业务承销金额人民币 89.30 亿元。

项目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承销项目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只)	主承销项目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只)	主承销项目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只)	主承销项目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只)
公司债券	66.30	8	70.05	9	35.00	3	4.50	1
企业债券	8.00	1	17.48	4	7.00	1	28.80	3

资产证券化	-	-	-	-	-	-	-	-
地方政府债	-	-	-	-	-	-	-	-
金融债券	15.00	1	25.00	2	15.00	1	15.00	1
<b>总计</b>	<b>89.30</b>	<b>10</b>	<b>112.53</b>	<b>15</b>	<b>57.00</b>	<b>5</b>	<b>48.30</b>	<b>5</b>

### 3、投资管理业务

#### （1）资产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发展资产管理业务，为投资人提供多样化的理财产品，包括集合产品、定向产品、专项产品，发挥了区位优势和产品设计的比较优势，为投资者提供高质量服务，搭建投资人与融资人之间的投融资桥梁，服务实体经济。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管理总规模 63.97 亿元，其中，集合产品规模 53.46 亿元，定向产品规模 10.85 亿元，专项产品规模 5.92 亿元。2020 年 9 月末，公司管理产品共计 18 只，其中，集合产品 12 只，定向产品 4 只，专项产品 2 只。

#### （2）私募基金管理

公司通过中鼎开源开展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中鼎开源按两条主线推进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一是将政府的资源优势、组织优势与公司专业化、市场化基金运作优势相结合，与地方政府合作设立产业基金，按照当地政府的产业规划，重点投资培育当地优势产业和重点企业，同时服务地方招商引资和产业承接。二是将上市公司、大型企业的产业优势与公司的资本运作优势相结合，与上市公司或大型企业合作设立并购基金，服务上述企业的产业布局、并购重组。

2020 年 9 月末，中鼎开源管理私募基金 15 支，管理规模共计 50.995 亿元。

#### （3）股权投资和金融资产投资

公司通过中州蓝海开展股权投资和金融资产投资。中州蓝海积极梳理券商另类子公司风险合规管理规范文件，逐步建立健全投资业务相关的风险合规管理制度体系、推进整改事项进程，严格把控风险控制。

2020 年 9 月末，中州蓝海完成股权投资 24 单，金融产品投资 7 单。

### 4、自营交易

2018 年以来，权益类投资面对系统性下跌的市场环境，主动调整投资规模严控业务风险，加强团队建设提升专业能力，并积极优化策略丰富产品，为把握投资机会奠定良好基础。

2018 年以来，固定收益类投资根据市场行情，适时调仓，增配高信用评级债券，防控信用风险。在巩固和维护现有客户的基础上，不断开拓新的优质客户，把握行情和机会，拓展业务，积极创收，落实好合规和风险管理工作，提升内部管理质量。

2019 年，公司自营交易业务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严格信用风险管理，加强事前风险控制和准入，强化信用风险控制。权益类交易方面以绝对收益为目标开展投资运作，加强宏观行业和品种研究，重点关注市场的结构化机会，以科创板为契机，增强在前沿领域的研究能力和战略布局。固定收益交易方面通过改善资产结构，增加信用研究，扩大信用债券投资比重等手段，积极捕捉市场机会，尝试利率债、国债期货等品种趋势投资，深入探索资产配置与波段操作并重的盈利模式，达到债券自营规模稳步提升。固定收益销售交易方面继续深耕销售市场，加强客户维护与拓展，通过业务创新和渠道拓展，推动各类产品销售，取得较好的销售业绩。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自营交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0.26 亿元、0.84 亿元、4.21 亿元和 0.63 亿元。

## 5、境外业务

2019 年，香港证券市场较上年有所改善，新上市公司 183 家，较上年下跌 16.06%；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金额约为 3,129 亿港元，较上年增长 8.65%。香港经济受多种因素影响出现一定程度波动，部分上市公司出现经营困难，导致信用风险较集中爆发。

2019 年，中州国际经纪、投行、固收（DCM）和期货等牌照业务总体经营管理工作保持平稳发展。中州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在香港联交所发布的经纪成交金额排名由上年的第 128 位上升至第 105 位，中州国际期货有限公司荣获香港联交所“2019 模范中资期货商”奖项。2019 年度，证券经纪业务开户数达到 7,013

户，较上年增长 4.05%，经纪业务证券累计交易额 242.32 亿港元，较上年增长 29.00%；投行业务方面，年内完成各类投行项目 11 单，募集资金约 12 亿港元。但受经济波动影响，部分投资项目出现逾期风险，中州国际已通过多种方式推动风险化解。

2020 年，中州国际将加快业务转型，加强境内外业务联动，以企业融资、固定收益和高端财富管理为核心，努力建设专业化的团队，完善合规风控体系，主动降低杠杆和化解风险，提供优质的服务和金融产品，为客户和股东带来持续稳健的回报。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中州国际依托经纪业务客户的增长，基本保持了证券经纪业务的稳定发展，证券经纪业务开户数达到 7,232 户，比上年末增长 3.12%，证券累计交易额 103.70 亿港元，在香港交易所的经纪成交金额排名为 146 名。截至 2020 年 9 月末，期货经纪业务开户数 197 户，托管客户资金 5,800 万港元。受疫情影响，截至 9 月底无交表保荐人项目，完成承销债券 1 单，财务顾问项目 2 单。

## 6、总部及其他业务

### (1) 股票质押式回购及约定购回

2017 年，公司股票质押回购业务收入和规模实现大幅增长，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实现利息收入约 1.98 亿元，待回购规模为 48.06 亿元。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开通约定购回业务交易权限客户 798 户，待购回余额 0.15 亿元。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待回购规模为 32.20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32.99%。公司开通约定购回业务交易权限客户 806 户，待购回余额 0.26 亿元。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待购回余额人民币 20.35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36.80%。公司开通约定购回业务交易权限客户 1,588 户，公司约定购回业务待购回余额 0.13 亿元，实现利息收入共人民币 135.73 万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待购回余额人民币 17.97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1.70%。公司开通约定购回业务交易权限客户 1,596 户，公司约定购回业务待购回余额 0.14 亿元，实现利息收入共人民币 70.70 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待回购规模（人民币亿元）	17.97	20.35	32.20	48.06
约定购回业务交易权限客户（户）	1,596	1,588	806	798
约定购回待回购初始交易金额（人民币亿元）	0.14	0.13	0.26	0.15

## （2）新三板做市业务

2017 年，新三板做市业务面临指数持续下跌、交易低迷的系统性风险，公司积极调整业务策略，减少新增项目投资，对存量项目逐步退出，严控交易风险，做市家数呈现净减少，压缩业务规模。截至 2017 年期末，公司新三板做市股票 114 只，做市家数行业排名第 23 位。

2018 年，面临指数持续下跌、交易低迷的系统性风险，公司持续优化做市持仓结构，加大存量项目清退力度，有效控制业务风险，全年累计退出做市项目 99 个，完成存量项目清理 43 个。

2019 年，公司完成存量项目清理 10 个，收回资金人民币 1,862 万元。

2020 年前三季度，公司完成存量项目清理 7 个，收回资金人民币 1,368.41 万元。

## （3）区域性股权市场业务

公司通过子公司股权中心开展区域性股权市场业务。2019 年度，股权中心继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成功实现上交所“资本市场服务河南基地”落户，累计挂牌企业突破 6,800 家，在全国 34 家区域性股权市场中名列前茅。以可转债和股权质押融资为突破口，多形式举办企业常态化路演活动，大力拓宽企业直接融资渠道，全年共发行可转债 12 笔，发行金额合计人民币 4.60 亿元。深入重点城市举办资本市场巡回大讲堂活动，提升企业挂牌服务获得感。截至报告期末，托管企业 380 家，托管股份 425 亿股，累计融资人民币 62.30 亿元。

2020 年，股权中心突出郑州区域优势，借力大数据资源，进一步梳理企业需求，探索分类分层精准服务，同时紧抓商业银行股权托管政策落实，扩大商业银行在股权中心的托管规模，保持良好发展态势。2020 年前三季度，股权中心新增挂牌企业 700 余家，累计挂牌展示企业达到 8,000 余家，展示企业家数位居全国前列。截至 2020 年 9 月末，股权中心累计发行可转债人民币 13.33 亿元，

累计融资达到人民币 79.77 亿元，托管企业 426 家，托管股份 608.24 亿股。

作为河南省地方性证券交易场所，股权中心将遵循高质量发展理念，围绕挂牌企业、投资机构、中介机构、平台服务等四个方面推动市场上档升级，做实上市后备企业服务，推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登记托管工作，持续扩大融资规模，开展精准企业培训，加强市场自律管理，实现从数量扩张到质量提升的转变，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更加全面的金融服务。

#### （4）小额贷款业务

公司通过中原小额贷开展小额贷款业务。近年来，中原小额贷加强风险防控，业务稳步发展。对贷款业务实行全流程风险控制，编制授信指引、明确目标客户定位、确定资产组合、实行白名单制度，并根据市场情况不断修订完善。实行审贷分离、分级审批，提高贷后检查质量。贷款主要投向工业、涉农企业、小微企业等实体企业，服务河南省实体经济发展。

2019 年，中原小贷结合行业特点、股东背景等，积极探索适合自身发展的业务模式，逐步明确了“一大一小”的市场布局。“一大”即拓展本集团自身服务的大型优质客户，积极对接本集团投资银行、资产管理等业务条线，依托集团优势，为优质企业客户提供更加完善的综合金融服务。“一小”即做好小微企业和个人金融服务，依靠“四板贷”“员工贷”“二押贷”等小微和个贷创新产品，不断提升服务小微企业的能力。2019 年度，中原小贷发放贷款合计人民币 6.95 亿元。截至 2019 年末，贷款余额人民币 11.54 亿元。截至 2020 年 9 月末，贷款余额人民币 9.60 亿元。

### （三）与公司经营有关的业务许可及资格

序号	业务许可及资格
1	证券经纪
2	证券投资咨询
3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4	证券自营
5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
6	证券资产管理
7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8	股票主承销商资格
9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序号	业务许可及资格
10	证券发行上市保荐机构
11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12	“上证 50ETF”参与券商业务资格
13	上交所国债买断式回购交易资格
14	IPO 询价配售资格
15	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
16	权证交易资格
17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者资格
18	经营外汇业务资格
19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业务资格
20	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一级交易商资格
21	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资格
22	银行间债券交易资格
23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24	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
25	三板业务主办券商业务资格
26	通过全球公认的 IT 服务管理领域国际标准 ISO/IEC20000
27	直投业务资格
28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2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30	中小企业私募债承销业务资格
31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资格
32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资格
33	基金业务
34	转融资业务资格
35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36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37	转融券与证券出借业务资格
38	上交所港股通业务资格
39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
40	可试点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41	柜台市场业务试点资格
42	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资格
43	上交所股票期权经纪业务资格
44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系统做市业务
45	深圳证券交易所深港通业务资格

## 九、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及发展战略

### （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

证券行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行业经营状况与证券市场走势以及宏观经济密切相关。经过将近三十年的发展，我国证券市场从不成熟逐渐走向成熟，从监管缺位到监管逐步完善，从初具规模到不断发展壮大。伴随着我国证券市场的规范发展，证券行业为服务实体经济、推动国民经济增长做出了重大贡献，已经成为我国国民经济中的一个重要行业，并呈现出螺旋式增长的态势。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 2019 年末，我国共有 133 家证券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3,604.83 亿元，共实现净利润 1,230.95 亿元。2020 年 1-9 月，我国共有 135 家证券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3,423.81 亿元，共实现净利润 1,326.82 亿元。

目前，我国证券公司的主营业务仍高度集中于经纪、信用、自营等业务领域，同质化现象严重。近年来，随着另类投资业务、私募基金业务、国际业务的快速崛起，各证券公司实现差异化发展已经初现端倪，但整体高度依赖于二级市场行情的盈利模式依然没有得到显著改观。

近年来，各证券公司通过增资扩股、发行上市等方式迅速扩大资本规模，提升自身综合实力。证券行业由低水平的分散经营向集中化发展，特别是资管、投行等业务领域，行业集中度呈现不断提高的态势。行业龙头公司凭借自身资本实力较强、营业网点布局较为完善、客户及各项业务储备较多、各类创新业务开展较早等优势，逐步与行业内其他对手拉开差距，形成了竞争优势。

证券业务牌照逐步放开是大势所趋。以商业银行为代表的其他金融机构早已将触角伸入非银领域。与银行机构相比，各证券公司在营业网点、客户资源等方面均处于明显劣势，行业整体竞争格局将进一步加剧。同时国内证券行业对外开放步伐不断加快，未来行业各证券公司将直面外资证券公司的全方位竞争，行业整体竞争格局将趋于复杂化。同时，部分有实力的国内证券公司已经开始“走出去”，在国际业务的开展中走在了行业前列。未来国际业务将逐步成为证券公司打造多元化收入格局，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的重要一环。

## （二）发行人竞争力分析

公司目前是河南省内注册的唯一一家法人证券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



公司已发展为具有独特区域优势的综合性证券公司。

#### 1、沪港两地上市平台优势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在上交所挂牌上市，成为全国 131 家证券公司中第 8 家 A+H 两地上市券商，拥有了顺畅的两地直接融资及资本运作的平台，大大拓展了净资本和运营资金补充渠道。

#### 2、“六位一体”全产业链服务优势

目前公司已形成以股权中心为源头，涵盖四板、投资、新三板、IPO 和再融资等业务在内的“六位一体”的全产业链，为实体企业提供全方位的资本市场服务，初步形成了自身的核心竞争优势。

#### 3、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较为领先

公司 2010 年在行业率先设立了总部级的财富管理中心，致力于促进经纪业务从通道式服务向增值服务转型；2013 年起，大力推进营业部从单一经纪业务向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转型。通过上述两次转型：（1）打造服务支持型强总部，整合内部资源，初步实现了由为客户提供标准化、同质化，满足客户单一需求的产品销售模式，向为客户提供覆盖其生命周期的专业服务模式演进，同时跨越地域、时间等诸多限制，为客户提供多点接入、全天候持续服务；（2）加大与金融机构的合作，整合外部资源，初步形成了覆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基金、私募等众多金融领域产品与服务体系的金融服务平台；（3）改变了从业人员的内涵与外延，营销服务人员价值由单纯提供通道服务，转向客户需求分析、资产配置、投资顾问和产品销售等综合金融服务。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提升了公司对客户的服务能力，增强了公司的业务竞争力。

#### 4、独特的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中国中西部最大的经济省份河南，是河南唯一一家法人证券公司。河南拥有中原经济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国家粮食核心生产区、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河南自贸区、中国(郑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等六大国家战略，国家级大城市群之一的中原城市群建设也快速推进，GDP 总量持

续稳居全国第 5 位，也是全国人口大省，为金融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公司是河南省内注册的唯一法人券商，已持续深耕河南市场 15 年，与地方政府机构及省内绝大多数优势企业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各项业务发展在河南拥有独特的“根据地”优势。

同时，公司已在全国各主要发达城市设立了分支机构，立足中原、辐射全国、走向国际的格局已经形成。公司在上海设有管理总部，研究和投资力量都集中在上海，与英国著名投资机构安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的合资基金公司也在上海。新三板挂牌数量在全国较为靠前，其项目来自于全国各地。公司在香港上市后，已在港设立中州国际金控及其控股的数家子公司，以加快集团化、国际化发展步伐。

## 5、风控体系健全

公司已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及内部控制制度，能够识别、评估和管理业务中的市场、信用及操作风险，优化风险配置，制定风险化解措施。公司已建立四层架构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1）董事会及监事会；（2）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经理层；（3）稽核审计总部、风险管理总部、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负责预防、化解和审核风险；（4）各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及子公司具有一线风险管理职能。公司董事长为风险控制第一负责人，担任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主任，亲自负责合规管理、风险管理和稽核审计工作。另外，公司还建立起一套基于净资本及流动性的动态风险控制指标，以对各种风险进行监控、早期预警及报告。公司拥有标准化敏感度分析和压力测试程序，用于应对所有业务线的各种风险，并开展定期或不定期的压力测试，帮助公司优化资产配置和化解风险。在权益类证券投资的风险控制方面，不仅有严格的决策机制和风险限额管理，还有严格的止盈止损操作流程，必要时强制平仓，确保业务风险的可测、可控、可承受。

## 6、良好的企业文化

公司在多年的经营发展过程中，逐步形成了以“朴实善良、诚信厚道、严谨执着、务求实效”为核心理念的企业文化，有力增强了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保障和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

### （三）发行人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 1、发展战略

公司将通过持续深化公司内部改革，打造核心竞争力，全面提升专业服务水平，做强投行，做优投资，加快向财富管理转型，使公司合规风控水平明显提高，干部员工专业能力显著提升，资本实力和盈利能力稳居全国证券公司第一方阵，一些重要业务领域位次明显前移，实现“二次腾飞”。

#### 2、经营计划

2020 年公司将以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为契机，全面推行职级管理，持续提升专业能力，加快主体业务发展，争取实现经营业绩再上新台阶。

公司将着力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能。积极推行全员职级管理改革，建立较为合理的考核机制，提高对人才的吸引力，调动员工积极性，实现公司发展与员工成长的“共赢”。强化公司风险管理能力，认真贯彻稳健的风险偏好，强化业务操作流程管控，实现母公司对子公司风险管理全覆盖。积极推进数字化转型和金融科技与业务管理深度融合，以科技赋能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效率。

公司将全力抓好各项业务发展。大力提升服务支撑能力，加快财富管理转型向纵深推进；继续加强内控管理，确保自营业务平稳发展；把握新一轮资本市场改革开放机遇，促进投行业务全面“开花结果”；以提升主动管理能力为核心，加快资管业务转型发展；稳步发展股票质押融资业务，增强服务机构客户能力；做市业务继续盘活资产、调整结构、回归本源。股权中心以质量提升为转型目标，促进河南省内优秀企业进军主板和科创板，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中州蓝海、中鼎开源加强与投行等全面协同，加大优质股权项目投资力度，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中原期货聚焦经纪业务转型，培育资管业务核心竞争力，稳健运作风险管理业务，全面提升发展质量；中原小贷持续完善新运营模式，逐步形成以个人贷款和集团联动为核心的市场定位和独特优势；中州国际在妥善化解风险的基础上，以投行为导向，加强境内外业务联动，实现稳定发展。

## 十、发行人治理结构

作为在中国大陆和香港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地和国内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合规运作，始终致力维护和提升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规定，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分权制衡、各司其职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投资者关系管理高效务实，公司治理科学、严谨、规范。公司严格遵守《企业管治守则》，遵守了全部守则条文，并达到了《企业管治守则》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

###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利。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确保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通知、召开、表决等程序合法有效，并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修改《公司章程》；
- 11、聘任、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 12、审议批准应由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 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审议批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员工的持股方案；
- 17、审议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东的提案；
- 18、审议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须报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审批的，经审批后生效；涉及公司登记事项变更的，应依法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 **（二）董事与董事会**

### **1、董事会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共有 11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菅明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常军胜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 **2、董事会职责**

- （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在股东大会年会上报告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董事的履职情况，包括报

告期内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次数、投票表决等情况；

（3）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4）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5）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8）制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和分支机构的设立；

（10）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稽核负责人及决定其报酬事项，并根据总裁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

（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2）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13）制订聘任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方案；

（14）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15）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16）听取合规总监关于公司合规状况的报告；

（17）制定董事薪酬数额和发放方案，向股东大会提交董事绩效考核、薪酬情况专项报告；

（18）评估及厘定公司达成策略目标时所愿意接纳的风险性质及程度，确保公司设立及维持合适及有效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以及持续监督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监督管理层对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设计、实施及

监察，并确保最少每年检讨一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是否有效；

（19）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作出前款决议事项，除第（7）、（8）、（12）项必须由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外，其余可以由半数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

###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和变更董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 **（1）发展战略委员会**

发展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职责。

#### **（2）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为：评估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薪酬结构及政策，并就设立正规而具有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包括非货币收入、养老金及补偿金等）政策、架构以及制定薪酬政策的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制定薪酬政策的程序须正规并具透明度；就非执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向董事会建议个别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或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制定该等人员的薪酬待遇，上述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利及赔偿金额；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丧失职务、终止职务而遭罢免所涉及的赔偿安排进行审查并批准，确保该等赔偿与合约条款保持一致，如果未能保持一致的，应确保赔偿为公平合理；审核及批准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罢免有关董事所涉及的赔偿安排，确保该等安排与合约条款规定一致，若与合约条款未能一致，则应确保有关赔偿是合

理及适当的；研究、审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并监督其执行情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物色适合资格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士，并就挑选提名有关人士出任董事向董事会提供意见，在物色合适人选时，委员会应考虑候选人的优点及检讨可计量的目标，并应适当考虑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多元化的益处；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经营管理的主要负责人选，对其他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至少每年审核董事会的架构、人数、组成及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任期等方面），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的战略而拟对董事会作出的任何变动提出建议；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其中应酌情与董事会一同考虑本公司的企业战略以及未来所需的人员技能、知识、经验及成员多元化的需要等组合因素；酌情检讨董事会多元化政策；检讨董事会为执行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计量目标，并监督达标的进度，及每年于年报的《企业管治报告》中作出相关披露；审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3）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审查公司会计信息及其重大事项的披露，审核公司重大会计政策及其贯彻执行情况，监督公司重大财务决策和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监督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和管理层实施财务报告程序的有效性；监督公司的财务报表以及年度报告及账目、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如有）的完整性，并审阅报表及报告所载有关财务申报的重大意见；监督年度审计工作，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断，提交董事会审议；监管公司财务申报制度、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协调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确保内部审计部门在公司内部有足够的资源和适当的地位，讨论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听取审计部门的工作汇报，检查并监督内部审计工作的效果；就外部审计机构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罢免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批准外部审计机构的薪酬及聘用条款，处理任何有关外部审计机构辞职或辞退的问题，凡董事会不同意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罢免的建议，该审计委员会的建议须列载于公司年报之《企业管治报告》中；对外部审计机构的执业行为进行监



督，按适用的标准检查并监督外部审计机构是否独立客观及审计程序是否有效。委员会应于审计工作开始前与审计师讨论审计性质、审计范畴及有关申报责任；制定外部审计机构提供非审计服务的政策并执行，该外部审计机构包括与负责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处于同一控制权、所有权或管理权之下的任何机构，或一个合理知悉所有有关资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况下会断定该机构属于该负责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本土或国际业务的一部分的任何机构，委员会应就任何须采取行动或改善的事项向董事会报告并提出建议；监督经营管理层对审计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监督经营管理层对审计结论的执行情况等；领导内部审计部门收集、汇总与追究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有关的资料，认真调查核实，并提出相关处理方案，报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执行；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

#### **（4）风险控制委员会**

风险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检讨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制订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检查其实施情况，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检查并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检查并监督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其实施情况；制订、检查并监督员工及董事的职业行为准则及合规手册（如有）；检查本公司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中所做的信息披露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如何履行检讨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职责和本公司内部审核功能的有效性；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 **（三）监事和监事会**

#### **1、监事会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9 名监事组成，监事由股东代表、公司职工代表、外部监事或独立监事担任。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有 9 名监事，包括监事会主席、3 名股东代表监事、2 名独立监事、3 名职工代

表监事。监事会每届任期三年，监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 2、监事会职责

(1) 检查公司财务；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 当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时，要求董事会予以纠正；

(5) 审核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发现疑问的，或者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其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6)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

(7) 向股东大会会议提出议案；

(8) 代表公司与董事交涉或者依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9) 制定监事薪酬数额和发放方案，向股东大会提交监事绩效考核、薪酬情况专项报告；

(10) 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 (四) 高级管理层

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董事会通过的发展战略及政策，并负责本集团的日常营运管理。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6、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
- 7、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8、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层产生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董事会的授权，依法合规经营，努力实现股东利益和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 十一、发行人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及受处罚的情况

2017年5月24日，因公司鹤壁分公司经理违规代销金融产品，公司收到河南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责令改正等措施的决定》（豫证监函〔2017〕10号），要求发行人对鹤壁事件进行整改完善并及时向河南监管局报送整改报告。

2018年2月9日，公司收到《关于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责令改正等监督管理措施的决定》（编号：河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1号），责令公司进行整改并由河南证监局验收，同时开展内部合规检查并向河南证监局报送合规检查报告。

2018年8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76号），主要内容如下：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二百二十三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一、没收中原证券业务收入10万元，并处30万元的罚款；二、对卫晓磊给予警告，并处以10万元的罚款；三、对穆晓芳给予警告，并处以5万元的罚款。

2018年11月，中国人民银行新乡市中心支行出具《行政处罚书》（新银罚

字〔2018〕8号），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新乡营业部（下称“新乡营业部”）在客户身份识别方面存在违规行为，依照有关规定处以 20 万元罚款，对新乡营业部反洗钱岗位人员吴某处以 1 万元罚款。

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南证监局”）《关于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0〕11 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主要内容：河南证监局发现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存在以下违规问题：一是对投资标的的真实性核查不足，尽职调查缺失；二是债券交易管控存在漏洞；三是投资运作违反合同约定的投资策略；四是未能有效规避利益冲突。

除上述披露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及受处罚的情况。

## 十二、发行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作为一方当事人涉及的标的金额较大的诉讼和仲裁案件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诉讼请求	受理法院	案件进展
1	发行人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要求被告支付股票回购款、利息及违约金等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	已申请执行
2	发行人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要求被告支付融资本金、利息及违约金等	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已申报债权；被告处于破产重整

					程序中
3	发行人	石河子市瑞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要求被告支付融资本金、利息及违约金等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	已申请执行
4	发行人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要求被告支付融资本金、利息及违约金等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	已申请执行
5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濮阳市佳华化工有限公司等	要求被告支付股权回购款、资金占用费及违约金等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回重审中
6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中益置业有限公司	要求被告支付贷款本金、利息及违约金等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已申请执行
7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众品食品有限公司等	要求被告支付股权回购款等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审理中
8	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	宜阳县鹅宿畜牧有限公司等	要求被告支付本金、利息等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	已申 请执

	限公司			人民法院	行
9	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三门峡市昊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	要求被告支付本金、利息等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已申请执行
10	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河南省豫星微钻有限公司等	要求被告支付本金、利息等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已申请执行
11	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河南省科迪面业有限责任公司等	要求被告支付本金、利息等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已终结本次执行
12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柯文托等	要求被告支付本金、利息等	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一审审理中
13	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柯文托等	要求被告支付本金、利息等	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一审审理中
14	发行人	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要求被告支付融资本金、利息及违约金等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河南	已申请执行

				省高级人 民法院	
--	--	--	--	-------------	--

上述金额较大的未决诉讼事项对本期发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十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

#### **十四、发行人的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相互独立。

##### **（一）资产完整情况**

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证券业务的相关资产，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完全分离，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三）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立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地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申报纳税，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为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单位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四）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法》等规定，完善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基础的公司治理结构，聘任了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已建立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规范要求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的情形。

#### （五）业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独立自主地开展证券经营业务，各项业务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经营场所。公司的业务运营不受股东单位的影响及控制，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十五、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关系

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所述。

##### 1、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河南投资集团	国有企业	郑州市	投资管理

##### 2、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1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	期货经纪
2	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银行
3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股权投资等
4	河南中证开元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洛阳市	股权投资管理
5	豫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投资管理
6	中州基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市	资产管理
7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	区域性股权市场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8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许昌市	另类投资
9	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开封市	小额贷款
10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
11	中州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投资咨询
12	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公司
13	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14	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公司
15	中州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香港	证券经纪
16	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证券投资
17	中州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香港	期货经纪
18	中州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香港	暂无
19	中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资产管理
20	Wending Zhongyuan Company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特殊目的公司

### 3、联营企业

序号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2	郑州大河智信科技股份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3	河南大河财立方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4	洛阳德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5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	河南投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7	中证焦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8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 4、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1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	漯河华鼎领驭置业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	漯河华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	驻马店市白云纸业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7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8	河南汇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联营企业
10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联营企业
11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联营企业
12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联营企业

## （二）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购买中原信托发行的信托产品	236,537,790.26	443,000,000.00	480,000,000.00
郑州大河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托管费		3,249.97	-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餐费、住宿费等	223,441.46	97,201.00	-
河南大河财立方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宣传费	545,754.70	1,250,000.00	-
河南投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宣传费	194,174.76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124,803.44		
河南投资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	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20,724.87	75,464.48	-
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41,505.06	41,206.86	74,816.25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费、业绩报酬及财务顾问费收入	1,821,063.85	7,302,037.15	2,543,321.89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收入	13,284,101.89		
洛阳德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督导费收入	141,509.43	150,000.00	-
驻马店市白云纸业	财务顾问费收入	37,735.8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河南投资集团	承销收入、财务顾问费收入、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费及业绩报酬收入	864,797.58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承销收入	437,735.85		
其他关联方	其他		4,049.97	

##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52.45	1,037.80	1,790.27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	中原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1,451,762.84	
应收款项	河南投资集团	287,809.94		

## 4、关联方贷款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	45,000,000.00	45,000,000.00	40,000,000.00
	利息收入	5,018,772.40	5,420,555.58	1,258,888.89

注：上述贷款系中原证券孙公司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2018 年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等层面，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作出了相应规定。

#### 1、《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百一十六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应主动向股东大会申明关联关系并回避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并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

股东大会结束后，其他股东发现关联股东参与关联交易事项投票的，或者股东对是否应适用回避有异议的，有权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就相关决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向人民法院起诉。

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应由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但是，属于本章程前条规定的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第一百九十五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

“第二十七条 各部门、分支机构拟开展关联/连交易的，须经合规管理总部（或合规管理员）、风险管理总部等出具审查意见，并按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报告、审议、决策、披露等程序。

第三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三十三条 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

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作出的有关关联/连交易事项的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连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作出的有关关联/连交易事项的特别决议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非关联/连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

“第四十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四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应由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但是，属于前条规定的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 4、《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第十三条 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第二十条 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一）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

（二）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三）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依照《公司章程》、《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规定履行决策程序，相关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 十六、发行人资金被违规占用以及提供担保的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以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 十七、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依据财政部、证监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上交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缺陷及具体认定标准。

公司致力于不断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和管理体制的建设，健全自我约束机制，强化对各项业务的控制。公司以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先后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

制制度，并根据业务发展和加强风险管理的要求，不断补充、修订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基本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层级、各个方面和各项业务环节，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把内部控制建设始终贯穿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之中，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制度执行，落实监督检查，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二）合规体系建设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在监管部门的持续监管和指导下，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准则，认真组织落实各项监管自律要求，深入开展各项合规工作，持续完善公司合规管理机制，着力提升公司对合规风险的控制水平。

1、建立健全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公司构建了董事会、合规总监、合规管理总部、各单位合规管理员四层级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合规管理总部在合规总监领导下具体开展合规管理工作。根据合规新规要求，及时在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各层级子公司配备合规管理人员，在合规管理方面受合规管理总部指导并向其报告工作，各层级职责明确，沟通报告路径通畅。

2、持续完善公司合规管理制度体系。合规管理部门根据监管要求和公司业务管理需要，以多种形式提醒、督导有关部门梳理完善相关制度流程。

3、审慎开展合规审核与咨询工作，防范化解合规风险，着力提升合规管理对业务发展的规范和支持作用；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合规咨询，为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健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4、积极开展合规监测及反洗钱工作。公司以月度合规报告为工作抓手，定期监测、评估合规状态，跟踪重点监管事项，及时掌握公司整体合规状况，指导合规风险隐患防范工作；组织开展反洗钱工作，监测分析反洗钱异常交易数据。

5、进一步做好信息隔离工作。一是根据监管法规及政策变化情况持续完善信息隔离墙相关制度，将子公司纳入到公司信息隔离体系内；二是不断优化信息隔离系统，利用技术手段提升合规风险控制水平。

6、合规培训与合规文化建设。组织员工认真学习重点新规；组织落实适当性新规培训及合规管理人员培训；选派人员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交易所、人行

等机构组织的培训；根据监管工作重点和业内频发的合规风险事项发布通知、编写监管案例集等，督导相关部门加强管理，防患未然。

### （三）内部控制报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XYZH/2020BJA90299），审计意见如下：中原证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020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基准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结论如下：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十八、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

- 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
- 2、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
- 3、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
- 4、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出现泄露时，及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



5、关注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回复证券交易所有关问询；

6、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

7、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作出或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予以提醒并立即如实地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8、保证公司有完整的组织文件和记录；

9、确保公司依法准备和递交有权机构所要求的报告和文件；

10、保证公司的股东名册妥善设立，保证有权得到公司有关记录和文件的人及时得到有关记录和文件。

11、《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证券及期货条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发行人制定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一步落实公司相关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以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该制度明确：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办理公司信息对外公布等相关事宜。董事会办公室是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常设机构，对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计划财务总部、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等相关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应密切配合董事会办公室，确保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信息披露工作能够及时进行。公司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重大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可以平等地获取同一信息，不得向单个或部分投资者透露或泄漏。

## （二）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运行情况

发行人已经建立了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的制度，相关人员了解监

管部门制定的信息披露制度，发行人具备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条件。发行人已建立起有关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并委任了相关负责人，向投资者提供了沟通渠道。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将按时披露定期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及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分别向上交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本年度中期报告，并将对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说明，且年度报告将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公司2017-2019年的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如需了解本公司的详细财务情况，请参阅本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2017年、2018年和2019年财务报告（经审计）。本节2020年1-9月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2020年1-9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如无特殊说明，本节相关财务数据及相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均为合并报表口径。

###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0,532,120,409.32	9,331,748,561.52	7,261,762,821.29	8,637,094,541.90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7,824,483,480.67	6,581,561,810.40	4,654,821,536.05	5,845,016,371.42
结算备付金	2,686,176,483.10	2,518,049,515.84	2,340,352,732.79	2,350,216,490.39
其中：客户备付金	2,445,187,416.71	2,347,142,384.82	2,264,514,763.66	2,142,751,391.71
拆出资金				40,000,000.00
融出资金	7,225,508,448.81	6,060,740,196.56	4,720,497,886.26	6,352,970,795.89
衍生金融资产	15,165,564.55	11,384,115.93	62,985,609.15	59,937,640.59
存出保证金	660,082,770.57	395,169,735.95	282,711,359.27	260,826,228.11
应收款项	164,031,457.47	153,912,302.37	93,242,483.32	100,459,566.63
应收利息				449,077,223.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13,425,449.12	3,023,888,527.71	8,916,568,714.28	9,207,017,252.98
持有待售资产			233,584.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22,502,695.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47,069,537.7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55,796,721.28	17,227,018,646.76	13,931,755,971.28	
债权投资	558,272,026.00	676,389,859.29	693,894,034.07	
其他债权投资	2,524,485,792.32	664,695,346.48	725,628,095.35	
长期股权投资	1,090,666,729.74	1,104,721,398.67	948,412,703.30	506,047,624.88
投资性房地产	16,678,206.00	17,289,669.93	18,105,219.64	21,876,497.20
固定资产	175,026,617.30	193,032,226.69	217,063,279.75	230,665,275.17
在建工程	52,344,399.70	35,578,119.28	11,974,256.95	7,541,922.85
使用权资产	182,738,195.88	184,977,696.07		

无形资产	162,703,228.89	157,209,959.46	158,629,930.57	164,389,756.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84,178.91	345,625,693.11	251,316,497.37	161,341,507.05
商誉	465,509,952.06	22,371,814.46	22,041,691.13	21,362,392.41
其他资产	1,266,165,585.80	1,446,099,029.69	1,498,106,075.06	1,521,070,731.39
<b>资产总计</b>	<b>48,268,982,216.82</b>	<b>43,569,902,415.77</b>	<b>42,155,282,945.56</b>	<b>40,661,467,680.37</b>
短期借款	480,221,969.41	1,568,747,897.84	1,874,987,103.79	2,184,702,824.94
应付短期融资款	4,157,739,339.92	4,455,447,124.75	4,674,228,782.84	2,863,870,000.00
拆入资金	2,722,894,722.24	2,361,159,583.32	2,241,402,399.94	1,0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17,753,105.42	1,114,552,379.16	380,027,422.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1,418,021.45
衍生金融负债	792,928.25	83,740.00		470,687.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265,475,319.52	8,721,088,626.07	10,171,790,278.32	7,284,879,072.67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087,413,065.65	8,895,066,941.34	6,561,059,986.14	7,526,502,731.84
代理承销证券款				434,4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37,860,248.79	478,666,321.83	337,210,087.85	422,504,072.58
应交税费	151,765,696.63	56,986,010.70	59,563,461.00	93,179,488.97
应付款项	125,097,909.40	183,081,131.54	323,196,318.10	210,081,115.40
应付利息				218,265,110.69
合同负债	50,245,788.86	20,444,852.57		
长期借款	1,001,583.33	13,202,955.17		
应付债券	4,614,029,522.65	4,623,940,375.96	4,097,519,315.03	6,496,634,877.25
租赁负债	164,339,355.66	177,837,189.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33,107.52	8,258,284.47	3,461,155.98	10,359,558.42
其他负债	261,778,134.13	393,552,547.54	155,796,916.85	87,080,933.14
<b>负债合计</b>	<b>34,051,941,797.38</b>	<b>33,072,115,962.00</b>	<b>30,880,243,228.10</b>	<b>29,209,348,494.91</b>
股本	4,642,884,700.00	3,869,070,700.00	3,869,070,700.00	3,923,734,700.00
资本公积	6,329,613,193.23	3,487,237,785.96	3,756,106,523.53	3,834,851,234.06
其他综合收益	48,610,009.47	36,543,591.23	28,206,891.34	-21,687,932.62
盈余公积	808,084,287.96	808,084,287.96	759,912,449.33	759,323,041.28
一般风险准备	1,382,038,921.28	1,382,038,921.28	1,298,870,167.26	1,273,612,926.64
未分配利润	174,984,556.56	88,232,726.32	238,731,987.53	400,017,717.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386,215,668.50	9,671,208,012.75	9,950,898,718.99	10,169,851,687.03
少数股东权益	830,824,750.94	826,578,441.02	1,324,140,998.47	1,282,267,498.43
<b>股东权益合计</b>	<b>14,217,040,419.44</b>	<b>10,497,786,453.77</b>	<b>11,275,039,717.46</b>	<b>11,452,119,185.46</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48,268,982,216.82</b>	<b>43,569,902,415.77</b>	<b>42,155,282,945.56</b>	<b>40,661,467,680.37</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08,417,017.57	2,372,526,991.25	1,649,661,561.68	2,147,620,089.37

利息净收入	56,692,777.79	28,497,623.04	259,733,035.86	461,017,735.5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73,101,612.73	961,128,437.61	735,357,326.29	920,497,725.09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00,656,304.50	517,788,467.73	433,552,676.30	594,540,070.36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47,986,890.06	246,803,568.01	116,558,366.14	116,649,151.16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8,907,138.49	65,064,514.83	99,571,561.31	91,611,726.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9,749,239.19	929,911,611.48	476,463,589.98	501,967,179.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179,046.13	41,652,088.18	18,017,906.79	6,566,348.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59,266.95	-165,217,911.98	-106,413,957.06	-87,055,707.8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53,601.67	-2,411,060.48	-2,532,285.94	-1,290,753.60
其它业务收入	847,977,980.18	588,755,236.72	283,220,101.28	352,489,702.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49.37	22,972,242.66	383.74	-5,792.24
其他收益	9,023,525.67	8,890,812.20	3,833,367.53	-
<b>二、营业支出</b>	<b>2,056,893,710.44</b>	<b>2,258,791,739.77</b>	<b>1,568,809,460.52</b>	<b>1,474,298,646.72</b>
税金及附加	14,824,423.55	14,420,697.18	13,393,745.46	15,908,568.94
业务及管理费	967,646,930.41	1,303,740,016.63	1,002,555,662.61	1,071,767,642.98
信用减值损失	234,202,514.26	349,698,115.43	287,683,309.1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8,873,794.87	9,760,642.03	31,892,706.92	
资产减值损失				75,892,177.00
其它业务成本	811,346,047.35	581,172,268.50	233,284,036.43	310,730,257.80
<b>三、营业利润</b>	<b>151,523,307.13</b>	<b>113,735,251.48</b>	<b>80,852,101.16</b>	<b>673,321,442.65</b>
加：营业外收入	3,964,100.60	9,408,024.38	23,139,610.19	21,917,555.02
减：营业外支出	7,884,181.60	7,025,663.04	2,874,430.27	15,130,312.36
<b>四、利润总额</b>	<b>147,603,226.13</b>	<b>116,117,612.82</b>	<b>101,117,281.08</b>	<b>680,108,685.31</b>
减：所得税费用	49,971,065.97	41,034,744.40	5,259,780.10	158,945,969.39
<b>五、净利润</b>	<b>97,632,160.16</b>	<b>75,082,868.42</b>	<b>95,857,500.98</b>	<b>521,162,715.92</b>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12,066,418.24</b>	<b>12,417,598.13</b>	<b>44,198,536.85</b>	<b>-105,372,736.85</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09,698,578.40</b>	<b>87,500,466.55</b>	<b>140,056,037.83</b>	<b>415,789,979.07</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8,818,248.48	66,559,445.33	88,745,894.07	356,468,469.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80,329.92	20,941,021.22	51,310,143.76	59,321,509.57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2	0.02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2	0.02	0.11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83,241,173.96	1,916,877,772.13	2,066,002,269.03	1,887,309,871.1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55,000,000.00	120,000,000.00	1,226,402,399.94	615,000,000.00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4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43,695,163.38		2,871,402,737.92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149,849,503.24	5,680,048,334.81	123,241,354.26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924,035,871.66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92,346,124.31	2,334,006,955.20		
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434,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8,024,649.61	775,420,722.91	495,712,784.44	1,087,200,286.5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762,156,614.50</b>	<b>10,826,353,785.05</b>	<b>8,746,797,417.25</b>	<b>4,023,910,157.71</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06,111,825.42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88,525,104.99	1,770,935,074.20	3,594,996,932.99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4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439,852,973.97		1,464,069,076.64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389,944,695.13	1,284,847,392.28		283,872,364.39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965,442,745.70	2,841,426,912.43
代理承销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434,4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01,247,926.88	565,340,715.48	670,226,790.73	275,954,854.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7,229,366.75	748,006,626.60	721,224,991.85	766,100,987.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9,388,051.50	314,710,691.29	149,189,319.67	318,162,878.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7,149,690.01	1,214,320,340.55	619,795,907.55	1,881,489,170.8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513,484,835.26</b>	<b>7,338,013,814.37</b>	<b>7,155,276,688.49</b>	<b>8,177,188,069.7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48,671,779.24</b>	<b>3,488,339,970.68</b>	<b>1,591,520,728.76</b>	<b>-4,153,277,912.0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374,556.13	103,301,122.28	35,045,136.49	208,098,310.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520.51	41,811,328.73	1,304,931.05	609,023.1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7,496,076.64</b>	<b>145,112,451.01</b>	<b>36,350,067.54</b>	<b>208,707,333.20</b>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93,849,740.23	126,399,963.48	1,002,378,508.29	609,949,283.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851,139.69	105,167,749.41	48,775,538.51	88,889,044.06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655,700,879.92</b>	<b>231,567,712.89</b>	<b>1,051,154,046.80</b>	<b>698,838,327.8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98,204,803.28</b>	<b>-86,455,261.88</b>	<b>-1,014,803,979.26</b>	<b>-490,130,994.6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17,129,826.33		18,670,000.00	821,307,789.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70,000.00	821,307,789.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16,761,120.00	3,740,032,224.18	1,876,249,633.39	1,468,256,626.1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370,876,478.92	8,525,253,892.34	4,260,523,000.00	5,000,141,269.6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704,767,425.25</b>	<b>12,265,286,116.52</b>	<b>6,155,442,633.39</b>	<b>7,289,705,684.76</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491,669,717.64	12,225,037,946.72	7,274,610,824.94	4,943,6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68,466,204.02	651,455,777.88	706,814,066.68	1,337,136,822.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634,020.00	33,927,012.20	27,519,449.38	22,775,591.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041,663.29	584,905,867.76	133,397,683.54	564,240,388.2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944,177,584.95</b>	<b>13,461,399,592.36</b>	<b>8,114,822,575.16</b>	<b>6,845,067,211.1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60,589,840.30</b>	<b>-1,196,113,475.84</b>	<b>-1,959,379,941.77</b>	<b>444,638,473.6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3,053,601.67</b>	<b>-2,411,060.48</b>	<b>-2,532,285.94</b>	<b>-1,290,753.6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408,003,214.59</b>	<b>2,203,360,172.48</b>	<b>-1,385,195,478.21</b>	<b>-4,200,061,186.6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05,475,726.56	9,602,115,554.08	10,987,311,032.29	15,187,372,218.94
<b>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3,213,478,941.15</b>	<b>11,805,475,726.56</b>	<b>9,602,115,554.08</b>	<b>10,987,311,032.29</b>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9,037,181,716.36	7,451,403,960.97	6,037,309,650.99	6,675,022,521.48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7,460,597,415.23	6,147,210,572.10	4,217,811,321.46	5,242,931,171.78
结算备付金	2,507,273,945.88	2,401,197,144.82	2,190,298,006.54	2,114,166,239.74
其中：客户备付金	2,180,461,392.07	2,070,615,268.02	2,000,935,630.27	1,880,264,319.34
拆出资金				40,000,000.00
融出资金	7,073,536,420.91	5,863,995,732.86	4,358,080,069.76	5,722,069,384.20
衍生金融资产	70,230.00			
存出保证金	356,180,018.93	61,804,121.87	73,214,403.92	95,317,426.22
应收款项	91,411,984.12	106,952,495.81	41,728,053.10	53,511,689.89
应收利息				432,187,661.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39,765,058.41	3,016,788,527.71	8,898,471,250.78	9,057,401,752.98
持有待售资产			233,584.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35,180,733.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97,014,509.1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919,013,716.81	14,901,923,154.00	10,237,202,290.09	
其他债权投资	2,524,485,792.32	664,695,346.48	684,198,095.35	
长期股权投资	4,126,432,553.95	4,126,432,553.95	4,241,019,659.58	3,986,105,568.13
投资性房地产	26,138,619.99	26,976,776.32	28,094,582.56	32,168,116.68
固定资产	159,745,636.35	177,043,901.96	198,759,257.77	210,565,333.25
在建工程	52,344,399.70	35,578,119.28	11,974,256.95	7,541,922.85
使用权资产	134,275,021.65	143,733,697.34		

无形资产	156,885,796.35	152,488,987.20	154,070,884.22	160,020,224.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1,459,732.57	210,510,337.00	184,810,940.88	130,884,451.81
其他资产	505,877,012.39	476,558,424.45	100,552,575.02	98,537,374.41
<b>资产总计</b>	<b>44,832,077,656.69</b>	<b>39,818,083,282.02</b>	<b>37,440,017,562.24</b>	<b>35,947,694,909.79</b>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3,406,911,861.00	4,455,447,124.75	4,674,228,782.84	2,863,870,000.00
拆入资金	2,722,894,722.24	2,361,159,583.32	2,241,402,399.94	1,0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805,892,388.63	714,792,262.30		
衍生金融负债	449,960.00			470,687.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265,475,319.52	8,721,088,626.07	10,171,790,278.32	7,284,879,072.67
代理买卖证券款	9,328,802,932.19	8,157,600,131.41	5,857,973,868.43	6,907,717,585.61
代理承销证券款				434,4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09,541,072.55	430,174,300.20	292,540,381.37	359,130,469.66
应交税费	138,637,332.46	42,920,834.05	14,636,413.61	46,582,893.14
应付款项	120,558,494.50	175,101,509.70	319,294,156.72	200,864,287.64
合同负债	22,107,692.43	7,911,220.55		216,163,494.83
应付债券	4,614,029,522.65	4,623,940,375.96	4,097,519,315.03	6,496,634,877.25
租赁负债	131,233,202.23	136,901,569.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75,438.69	3,207,641.13	1,058,100.92	1,276,698.76
其他负债	67,081,035.09	56,052,632.96	65,259,861.35	54,650,715.42
<b>负债合计</b>	<b>31,136,390,974.18</b>	<b>29,886,297,811.89</b>	<b>27,735,703,558.53</b>	<b>25,881,640,782.54</b>
股本	4,642,884,700.00	3,869,070,700.00	3,869,070,700.00	3,923,734,700.00
资本公积	6,606,160,370.81	3,762,844,544.48	3,781,398,714.65	3,860,143,425.18
其他综合收益	556,315.62	5,435,762.48	3,174,302.76	3,659,945.95
盈余公积	808,084,287.96	808,084,287.96	759,912,449.33	759,323,041.28
一般风险准备	1,315,470,752.11	1,315,470,752.11	1,248,030,178.03	1,247,205,006.76
未分配利润	322,530,256.01	170,879,423.10	42,727,658.94	271,988,008.08
<b>股东权益合计</b>	<b>13,695,686,682.51</b>	<b>9,931,785,470.13</b>	<b>9,704,314,003.71</b>	<b>10,066,054,127.25</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44,832,077,656.69</b>	<b>39,818,083,282.02</b>	<b>37,440,017,562.24</b>	<b>35,947,694,909.79</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254,874,120.83</b>	<b>1,685,978,616.31</b>	<b>935,392,962.93</b>	<b>1,435,156,790.82</b>
利息净收入	17,030,481.12	-59,046,347.59	96,188,927.01	320,750,359.6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90,348,530.87	815,940,086.36	593,089,083.49	781,077,856.06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35,629,516.27	469,501,628.70	369,215,343.74	530,982,735.56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43,008,110.76	228,560,194.77	100,737,879.35	91,764,254.13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6,430,761.32	45,206,688.55	69,845,551.88	75,881,709.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5,317,245.06	777,548,614.50	256,457,710.52	383,839,333.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3,551.12	-4,067,908.55	-1,583,643.8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418,264.19	112,081,401.33	-45,707,113.00	-82,004,856.7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013.91	30,847.35	499,150.74	-1,162,142.08
其它业务收入	21,012,270.83	8,043,332.18	31,123,503.62	32,660,847.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39.57	22,973,320.57		-4,606.47
其他收益	8,838,010.62	8,407,361.61	3,741,700.55	
<b>二、营业支出</b>	<b>1,086,461,717.73</b>	<b>1,296,983,395.07</b>	<b>1,036,545,140.45</b>	<b>904,769,558.76</b>
税金及附加	13,085,684.81	12,438,481.72	11,040,684.10	11,406,662.62
业务及管理费	845,933,861.54	1,096,904,801.68	812,735,497.38	875,907,278.09
信用减值损失	226,434,323.44	186,153,701.24	211,400,525.40	
资产减值损失				15,960,858.71
其它业务成本	1,007,847.94	1,486,410.43	1,368,433.57	1,494,759.34
<b>三、营业利润</b>	<b>168,412,403.10</b>	<b>388,995,221.24</b>	<b>-101,152,177.52</b>	<b>530,387,232.06</b>
加：营业外收入	1,222,058.11	8,155,586.34	21,500,709.86	6,052,526.04
减：营业外支出	4,363,094.23	6,778,135.54	2,533,494.31	15,071,159.64
<b>四、利润总额</b>	<b>165,271,366.98</b>	<b>390,372,672.04</b>	<b>-82,184,961.97</b>	<b>521,368,598.46</b>
减：所得税费用	13,620,534.07	69,227,081.17	-24,517,986.63	105,975,540.81
<b>五、净利润</b>	<b>151,650,832.91</b>	<b>321,145,590.87</b>	<b>-57,666,975.34</b>	<b>415,393,057.65</b>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4,879,446.86</b>	<b>2,261,459.72</b>	<b>3,294,531.72</b>	<b>-41,067,369.59</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46,771,386.05</b>	<b>323,407,050.59</b>	<b>-54,372,443.62</b>	<b>374,325,688.06</b>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81,694,332.16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01,001,690.52	1,564,495,346.34	1,677,083,911.41	1,555,927,666.3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55,000,000.00	120,000,000.00	1,226,402,399.94	615,000,000.00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4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43,695,163.38		2,871,402,737.92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146,153,066.26	5,669,050,871.31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674,578,345.55	145,590,247.06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71,202,800.78	2,299,626,262.98		
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434,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24,953.67	194,636,101.48	79,406,511.32	88,577,454.8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162,377,674.61</b>	<b>9,847,808,582.11</b>	<b>7,568,873,906.14</b>	<b>3,021,189,700.43</b>
交易性金融工具净增加额	591,429,895.72	3,082,895,332.00	3,004,048,295.61	
拆出资金增加额				4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439,852,973.97		1,381,252,824.47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8,284,145.74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434,717,130.93	1,450,440,993.74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49,743,717.18	2,676,485,331.65
代理承销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434,4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78,849,925.89	517,801,713.38	605,718,837.37	301,851,000.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2,930,409.56	630,347,197.40	590,790,941.60	668,739,995.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365,884.45	236,336,070.97	72,788,037.69	254,230,909.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504,393.32	792,812,762.93	98,456,030.97	246,210,869.2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918,797,639.87</b>	<b>8,150,487,044.39</b>	<b>5,864,230,006.16</b>	<b>5,568,770,930.7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43,580,034.74</b>	<b>1,697,321,537.72</b>	<b>1,704,643,899.98</b>	<b>-2,547,581,230.3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787,756.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111,788.17	99,390,537.52	9,484,008.99	293,268,857.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515.68	41,765,748.24	1,937,286.24	517,157.03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0,224,303.85</b>	<b>275,944,041.83</b>	<b>11,421,295.23</b>	<b>293,786,014.59</b>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89,709,721.92		669,943,668.97	1,432,639,316.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651,291.34	98,919,190.92	44,726,488.92	78,658,742.9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847,361,013.26</b>	<b>98,919,190.92</b>	<b>714,670,157.89</b>	<b>1,511,298,059.5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67,136,709.41</b>	<b>177,024,850.91</b>	<b>-703,248,862.66</b>	<b>-1,217,512,044.9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17,129,826.33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6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620,049,000.00	8,525,253,892.34	4,260,523,000.00	4,999,889,745.4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537,178,826.33</b>	<b>8,525,253,892.34</b>	<b>4,260,523,000.00</b>	<b>5,599,889,745.44</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974,409,000.00	8,189,169,000.00	5,089,908,000.00	5,543,6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7,514,241.85	542,228,264.55	600,692,608.21	1,268,403,883.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64,566.02	46,308,316.33	133,397,683.5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323,187,807.87</b>	<b>8,777,705,580.88</b>	<b>5,823,998,291.75</b>	<b>6,812,093,883.0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13,991,018.46</b>	<b>-252,451,688.54</b>	<b>-1,563,475,291.75</b>	<b>-1,212,204,137.6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39,013.91</b>	<b>30,847.35</b>	<b>499,150.74</b>	<b>-1,162,142.08</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690,195,329.88</b>	<b>1,621,925,547.44</b>	<b>-561,581,103.69</b>	<b>-4,978,459,554.9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49,533,204.97	8,227,607,657.53	8,789,188,761.22	13,767,648,316.17
<b>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1,539,728,534.85</b>	<b>9,849,533,204.97</b>	<b>8,227,607,657.53</b>	<b>8,789,188,761.22</b>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2.76%	69.73%	68.32%	64.98%
全部债务（亿元）	226.59	228.58	234.40	202.07
债务资本比率	61.45	68.53	67.52	63.83
流动比率（倍）	1.64	1.55	1.53	1.35
速动比率（倍）	1.64	1.55	1.53	1.35
EBITDA(亿元)	-	11.13	11.80	15.2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4.87%	5.04%	7.5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	1.21	1.17	1.97
利息保障倍数（倍）	-	1.13	1.10	1.88
营业利润率	6.86%	4.79%	4.90%	31.35%
总资产报酬率	0.27%	0.21%	0.28%	1.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88	2.50	2.57	2.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7	0.90	0.41	-1.06
每股净现金流量	0.30	0.57	-0.36	-1.07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资产负债率=（总负债-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总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2)全部债务=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债券+长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

(3)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4)流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款项+应付利息）

(5)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款项+应付利息)

(6)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8)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9)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10)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1)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12)总资产报酬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100.00%，其中：总资产=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1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1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15)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净利润类型	指标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0.59	0.66	4.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2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2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1	0.19	0.48	4.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05	0.01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05	0.01	0.11

##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4,553.89	23,826,434.25	-734,884.34	-373,377.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93,107.99	17,715,676.78	26,704,367.53	21,613,066.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20,358.80	-5,966,282.11	-1,870,552.00	-14,458,238.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b>小计</b>	<b>5,088,195.30</b>	<b>35,575,828.92</b>	<b>24,098,931.19</b>	<b>6,781,450.42</b>
所得税影响额	-1,090,821.03	-8,893,957.23	-5,840,851.76	-1,693,447.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8,435.80	12,382,896.33	-714,314.86	-3,219,544.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净损益	4,705,810.07	39,064,768.02	17,543,764.57	1,868,457.97

#### （四）风险控制指标（母公司）

项目	预警标准	监管标准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净资本（亿元）	-	-	100.70	63.17	69.71	78.37
净资产（亿元）	-	-	136.96	99.32	97.04	100.66
风险覆盖率	≥120%	≥100%	303.63%	215.16%	260.08%	369.95%
资本杠杆率	≥9.6%	≥8%	23.13%	15.49%	14.99%	18.71%
流动性覆盖率	≥120%	≥100%	188.88%	195.70%	731.72%	794.42%
净稳定资金率	≥120%	≥100%	166.14%	129.38%	151.80%	144.98%
净资本/净资产	≥24%	≥20%	73.53%	63.60%	71.83%	77.86%
净资本/负债	≥9.6%	≥8%	46.09%	29.07%	31.86%	42.27%
净资产/负债	≥12%	≥10%	62.68%	45.71%	44.36%	54.30%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80%	≤100%	3.56%	11.00%	14.40%	7.75%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400%	≤500%	188.93%	255.03%	200.75%	127.46%

发行人资产质量优良，经营稳健，各项主要风险控制指标符合《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规的有关规定。

###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 （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情况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和结构化主体。子公司

包括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以及上述子公司控制的公司。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主要变化

### 1、2020 年 1-9 月合并范围的变化

2020 年 4 月 29 日中州国际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 Wending Zhongyuan Company Limited，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 2、2019 年合并范围的变化

#### （1）2019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019 年度，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联盟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联盟 1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中京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2017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①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州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2019 年，本公司以人民币 746,717,961.60 元受让中州国际金融少数股东持有的 52% 股权，并以人民币 36,010,356.00 元转让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全资持有的中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州国际财务有限公司股权。上述股权受让及转让完成后，公司对中州国际金融的持股比例由 48% 增至 100%，并不再持有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中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州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的股权。

##### ②中州基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州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上述两个子公司于 2019 年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3、2018 年合并范围的变化

#### （1）2018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018 年度，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中原证券-惠民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 (2) 2018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信诚基金海外优选 1 号特定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8 年清算，故上述结构化主体自清算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4、2017 年合并范围的变化

### (1) 2017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017 年度，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河南中证开元豫财农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安阳普闰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2) 2017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①中州紫海

2017 年 10 月 11 日，中州紫海股东会决议同意中州紫海解散，进行清算，依法注销。2017 年 12 月 20 日，中州紫海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出具的《注销核准通知书》，故中州紫海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②中州禾富

2017 年 10 月 11 日，中州禾富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中州禾富解散，进行清算，依法注销。2017 年 12 月 29 日，中州禾富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出具的《注销核准通知书》，故中州禾富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③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中原证券长升 2 号量化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原证券磐石一号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于 2017 年清算，中原证券炎黄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天弘-中原稳健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天弘-中原稳健 2 号资产管理计划、天弘-中原稳健 3 号资产管理计划、天弘-中原稳健 4 号资产管理计划、中原期货-麒麟 2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7 年收回投资，故上述结构化主体自清算或收回投资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根据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资料，管理层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情况、偿债能力、盈利能力及其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分析：

### （一）财务状况分析

#### 1、资产结构分析

##### （1）资产总体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资产的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053,212.04	21.82%	933,174.86	21.42%	726,176.28	17.23%	863,709.45	21.24%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782,448.35	16.21%	658,156.18	15.11%	465,482.15	11.04%	584,501.64	14.37%
结算备付金	268,617.65	5.57%	251,804.95	5.78%	234,035.27	5.55%	235,021.65	5.78%
其中：客户备付金	244,518.74	5.07%	234,714.24	5.39%	226,451.48	5.37%	214,275.14	5.27%
拆出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	0.10%
融出资金	722,550.84	14.97%	606,074.02	13.91%	472,049.79	11.20%	635,297.08	15.62%
衍生金融资产	1,516.56	0.03%	1,138.41	0.03%	6,298.56	0.15%	5,993.76	0.15%
存出保证金	66,008.28	1.37%	39,516.97	0.91%	28,271.14	0.67%	26,082.62	0.64%
应收款项	16,403.15	0.34%	15,391.23	0.35%	9,324.25	0.22%	10,045.96	0.25%
应收利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4,907.72	1.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1,342.54	3.96%	302,388.85	6.94%	891,656.87	21.15%	920,701.73	22.64%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0.00	0.00%	23.36	0.00%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62,250.27	18.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4,706.95	7.25%
金融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5,579.67	38.44%	1,722,701.86	39.54%	1,393,175.60	33.05%	0.00	0.00%



债权投资	55,827.20	1.16%	67,638.99	1.55%	69,389.40	1.65%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252,448.58	5.23%	66,469.53	1.53%	72,562.81	1.72%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9,066.67	2.26%	110,472.14	2.54%	94,841.27	2.25%	50,604.76	1.24%
投资性房地产	1,667.82	0.03%	1,728.97	0.04%	1,810.52	0.04%	2,187.65	0.05%
固定资产	17,502.66	0.36%	19,303.22	0.44%	21,706.33	0.51%	23,066.53	0.57%
在建工程	5,234.44	0.11%	3,557.81	0.08%	1,197.43	0.03%	754.19	0.02%
使用权资产	18,273.82	0.38%	18,497.77	0.42%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16,270.32	0.34%	15,721.00	0.36%	15,862.99	0.38%	16,438.98	0.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8.42	0.05%	34,562.57	0.79%	25,131.65	0.60%	16,134.15	0.40%
商誉	46,551.00	0.96%	2,237.18	0.05%	2,204.17	0.05%	2,136.24	0.05%
其他资产	126,616.56	2.62%	144,609.90	3.32%	149,810.61	3.55%	152,107.07	3.74%
<b>资产总计</b>	<b>4,826,898.22</b>	<b>100.00%</b>	<b>4,356,990.24</b>	<b>100.00%</b>	<b>4,215,528.29</b>	<b>100.00%</b>	<b>4,066,146.77</b>	<b>100.00%</b>

公司资产由客户资产和自有资产组成，客户资产包括客户存款及客户备付金，自有资产以自有资金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整体资产安全性高，流动性强，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

## （2）主要资产情况分析

### ①货币资金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7.41	24.91	26.62	54.48
银行存款	1,052,700.52	932,169.73	726,149.66	861,916.23
其中：自有存款	270,252.17	274,013.55	260,667.51	277,414.59
客户存款	782,448.35	658,156.18	465,482.15	584,501.64
其他货币资金	494.11	980.21	0.00	1,738.74
<b>合 计</b>	<b>1,053,212.04</b>	<b>933,174.86</b>	<b>726,176.28</b>	<b>863,709.45</b>

货币资金是公司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863,709.45 万元、726,176.28 万元、933,174.86 万元和 1,053,212.04 万元。

2018 年度，公司的货币资金较 2017 年度下降 15.92%，主要为银行存款中的客户存款减少。2019 年末及 2020 年 9 月末货币资金均较期初有所增加，主要为银行存款中的客户存款增加。

## ② 结算备付金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结算备付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自有备付金	24,098.91	17,090.71	7,583.80	20,746.51
客户备付金	244,518.74	218,459.55	197,633.46	189,783.41
信用备付金	-	16,254.69	28,818.02	24,491.73
<b>合计</b>	<b>268,617.65</b>	<b>251,804.95</b>	<b>234,035.27</b>	<b>235,021.65</b>

结算备付金是公司完成证券交易的资金清算与交收而存入指定清算代理机构的款项，以客户结算备付金为主。公司存放在清算代理机构的结算备付金受最低备付金限额及清算交收日证券交易额的影响。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9 月 30 日，结算备付金余额分别为 235,021.65 万元、234,035.27 万元、251,804.95 万元和 268,617.65 万元，各期余额变动主要受最低结算备付金限额以及证券交易的清算交收金额的影响。

## ③ 融出资金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融出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709,400.76	587,927.74	436,803.33	573,560.80
孖展融资	20,901.23	25,245.95	43,275.94	68,000.15
减：减值准备	7,751.15	7,099.67	8,029.48	6,263.87
<b>融出资金净值</b>	<b>722,550.84</b>	<b>606,074.02</b>	<b>472,049.79</b>	<b>635,297.08</b>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9 月 30 日，融出资金净值分别为 635,297.08 万元、472,049.79 万元、606,074.02 万元和 722,550.84 万元。

公司 2018 年末融出资金净值较 2017 年末减少 25.70%，主要系公司整体融出规模的下降；公司 2019 年末融出资金较 2018 年末增加 134,024.23 万元，增加比例为 28.39%，主要原因是由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规模增加；2020 年 9 月末融出资金净值较 2019 年末增加了 116,476.82 万元，增幅为 19.22%，主要是由于融资融券融出规模的上升。

④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债券、股票、基金等，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9月30日		
类别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债券	1,457,043.20	1,455,712.96
公募基金	124,491.66	124,139.82
股票	128,438.52	132,634.77
银行理财产品	28,711.63	28,700.00
券商资管产品	1,192.84	1,212.07
其他	115,701.82	118,481.73
<b>合计</b>	<b>1,855,579.67</b>	<b>1,860,881.35</b>

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以低风险的债券为主。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1,855,579.67 万元。

⑤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金融资产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票	181,098.84	204,825.51	324,685.31	482,157.79
债券	53,603.54	137,912.25	589,578.42	440,188.69
减：减值准备	43,359.84	40,348.90	22,606.86	1,644.75
<b>账面价值</b>	<b>191,342.54</b>	<b>302,388.85</b>	<b>891,656.87</b>	<b>920,701.73</b>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约定购回式证券	1,432.10	1,282.97	2,641.71	1,534.85
股票质押式回购	179,666.74	203,542.54	322,043.60	480,622.94
债券买断式回购	34,198.37	116,460.48	421,267.25	345,756.69
债券质押式回购	19,405.17	21,451.77	168,311.17	94,432.00
减：减值准备	43,359.84	40,348.90	22,606.86	1,644.75
<b>合计</b>	<b>191,342.54</b>	<b>302,388.85</b>	<b>891,656.87</b>	<b>920,701.73</b>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9 月 30 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920,701.73 万元、891,656.87 万元、302,388.85 万元和 191,342.54 万元。

2018 年度,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较 2017 年度减少了 29,044.85 万元,降幅为 3.15%,主要系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减少;2019 年度,公司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较 2018 年末大幅减少了 589,268.02 万元,减少比例为 66.09%,主要原因是股票质押式回购、债券买断式回购及债券质押式回购的规模大幅减少;2020 年 9 月末余额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111,046.31 万元,减少比例为 36.72%,系股票质押式回购规模及债券买断式回购规模减少。

## 2、负债结构分析

### (1) 负债总体结构分析

公司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代理买卖证券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债券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920,934.85 万元、3,088,024.32 万元、3,307,211.60 万元和 3,405,194.18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48,022.20	1.41%	156,874.79	4.74%	187,498.71	6.07%	218,470.28	7.48%
应付短期融资款	415,773.93	12.21%	445,544.71	13.47%	467,422.88	15.14%	286,387.00	9.80%
拆入资金	272,289.47	8.00%	236,115.96	7.14%	224,140.24	7.26%	101,500.00	3.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1,775.31	4.16%	111,455.24	3.37%	38,002.74	1.23%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141.80	1.24%
衍生金融负债	79.29	0.00%	8.37	0.00%	0.00	0.00%	47.07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26,547.53	27.21%	872,108.86	26.37%	1,017,179.03	32.94%	728,487.91	24.94%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08,741.31	29.62%	889,506.69	26.90%	656,106.00	21.25%	752,650.27	25.77%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3,440.00	1.49%
应付职工薪酬	53,786.02	1.58%	47,866.63	1.45%	33,721.01	1.09%	42,250.41	1.45%
应交税费	15,176.57	0.45%	5,698.60	0.17%	5,956.35	0.19%	9,317.95	0.32%
应付款项	12,509.79	0.37%	18,308.11	0.55%	32,319.63	1.05%	21,008.11	0.72%
应付利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826.51	0.75%
合同负债	5,024.58	0.15%	2,044.49	0.06%	0.00	0.00%	0.00	0.00%
长期借款	100.16	0.00%	1,320.30	0.04%	0.00	0.00%	0.00	0.00%
应付债券	461,402.95	13.55%	462,394.04	13.98%	409,751.93	13.27%	649,663.49	22.24%

租赁负债	16,433.94	0.48%	17,783.72	0.54%	0.00	0.00%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3.31	0.04%	825.83	0.02%	346.12	0.01%	1,035.96	0.04%
其他负债	26,177.81	0.77%	39,355.25	1.19%	15,579.69	0.50%	8,708.09	0.30%
<b>负债合计</b>	<b>3,405,194.18</b>	<b>100.00%</b>	<b>3,307,211.60</b>	<b>100.00%</b>	<b>3,088,024.32</b>	<b>100.00%</b>	<b>2,920,934.85</b>	<b>100.00%</b>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 9 月末，应付短期融资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和应付债券合计占公司负债总额比例最大，分别为 82.75%、82.59%、80.72%、82.59%。

公司的负债中，代理买卖证券款是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所收到的款项，实行三方存管，独立于公司自有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造成影响，其主要受客户交易活动、市场行情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外部因素影响。报告期内，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和代理承销证券款后，公司的负债分别为 2,124,844.58 万元、2,431,918.32 万元、2,417,704.90 万元和 2,396,452.87 万元，最近两年及一期末基本保持稳定。

## （2）主要负债情况分析

### ①短期借款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43,528.45	41,523.61	56,520.56	90,909.39
信用借款	4,493.75	106,770.07	120,842.74	109,851.97
抵押借款	-	-	-	12,538.65
质押借款	-	8,581.11	10,135.41	5,170.27
<b>合计</b>	<b>48,022.20</b>	<b>156,874.79</b>	<b>187,498.71</b>	<b>218,470.28</b>

### ②应付短期融资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短期融资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3 中原债	2014 年 4 月 23 日	5 年	150,000.00	6.20%	-	-	156,358.32	-

16 中原 02	2016 年 10 月 25 日	2 年	150,000.00	3.30%	-	-	-	150,000.00
16 中原 01	2016 年 4 月 21 日	3 年	250,000.00	4.20%	-	-	257,306.85	-
17 中原 01	2017 年 7 月 26 日	3 年	150,000.00	5.15%	-	153,365.14	-	-
17 中原 02	2017 年 11 月 17 日	3 年	100,000.00	5.49%	104,798.11	100,676.85	-	-
18 中原 01	2018 年 4 月 27 日	3 年	150,000.00	5.58%	153,623.18	-	-	-
19 中原 F1	2019 年 4 月 16 日	1 年	150,000.00	3.80%	-	154,044.66	-	-
收益凭证	2020 年 4 月 3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14~241 天	81,699.60	2.50% -6.00% %	82,269.90	-	-	-
收益凭证	2019 年 4 月 8 日至 9 月 27 日	14~182 天	37,135.60	2.75% ~6.0%	-	37,458.07	-	-
收益凭证	2018 年 7 月 6 日-2018 年 12 月 28 日	14 天 -182 天	25,352.80	3.4%- 7.00%	-	-	53,757.71	-
收益凭证	2017 年 9 月 25 日-2017 年 12 月 28 日	14 天 -363 天	136,387.00	4.2%- 5.30%	-	-	-	136,387.00
<b>合计</b>	-	-	-	-	<b>415,773.93</b>	<b>445,544.71</b>	<b>467,422.88</b>	<b>286,387.00</b>

为满足公司融资融券等业务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需要通过发行一年期内的短期公司债、收益凭证、次级债、短期融资券等进行融资以开展相关业务。

### ③拆入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拆入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转融通融入款项	120,696.96	0.00	50,029.86	90,000.00
银行拆入资金	151,592.51	236,115.96	174,110.38	11,500.00
<b>合计</b>	<b>272,289.47</b>	<b>236,115.96</b>	<b>224,140.24</b>	<b>101,500.00</b>

为满足公司融资融券等业务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自 2016 年起，通过转融通、银行间市场拆入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转融通融入款项 12.07 亿元，通过银行拆入资金 15.16 亿元。

#### ④交易性金融负债

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债券	61,186.07	-	61,186.07
其他	80,589.24	-	80,589.24
合计	<b>141,775.31</b>	-	<b>141,775.31</b>

#### 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公司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债券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公司参与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债券的卖出回购业务，交易对手主要是银行、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金融资产种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866,295.31	771,910.20	866,886.40	708,487.91
融资融券收益权	60,252.22	100,198.67	150,292.62	20,000.00
合计	<b>926,547.53</b>	<b>872,108.86</b>	<b>1,017,179.03</b>	<b>728,487.91</b>

报告期内，发行人债券投资业务规模持续增加，在满足盈利要求的同时，也为公司适度运用财务杠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供了便利条件。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9 月 30 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分别为 728,487.91 万元、1,017,179.03 万元、872,108.86 万元和 926,547.53 万元，呈现一定程度的波动。

#### ⑥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是指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基金和债券等 有价证券而收到但暂未被客户用于买卖有价证券的款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代

理买卖证券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客户	969,025.48	851,240.77	610,780.97	723,549.39
机构客户	39,715.82	38,265.93	45,325.03	29,100.89
合 计	<b>1,008,741.31</b>	<b>889,506.69</b>	<b>656,106.00</b>	<b>752,650.27</b>

报告期内代理买卖证券款主要随市场行情波动、行业竞争程度、投资渠道变化等因素变化而变化。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9 月 30 日，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分别为 752,650.27 万元、656,106.00 万元、889,506.69 万元和 1,008,741.31 万元。

### ⑦应付债券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付债券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2020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 中原 C1	2020 年 4 月 23 日	3 年	150,000.00	4.08%	152,699.51			
19 中原 C1	2019 年 10 月 30 日	3 年	100,000.00	4.90%	104,762.47	100,845.75		
19 中原 01	2019 年 3 月 26 日	3 年	200,000.00	3.90%	203,940.98	205,838.34		
18 中原 01	2018 年 4 月 26 日	3 年	150,000.00	5.58%		155,709.95	155,709.95	-
17 中原 01	2017 年 7 月 25 日	3 年	150,000.00	5.15%		-	153,365.14	150,000.00
17 中原 02	2017 年 11 月 16 日	3 年	100,000.00	5.49%		-	100,676.85	100,000.00
16 中原 01	2016 年 4 月 21 日	3 年	250,000.00	4.20%		-	-	250,000.00
13 中原债	2014 年 4 月 23 日	5 年	150,000.00	6.20%		-	-	149,663.49
合计	-	-	-	-	<b>461,402.96</b>	<b>462,394.04</b>	<b>409,751.93</b>	<b>649,663.49</b>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债券余额较 2017 年末大幅减少 239,911.56 万元，减幅 36.93%，主要原因系 13 中原债和 16 中原 01 即将于 1 年内到期，因此转入应付短期融资款中进行核算。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债券余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52,642.11 万元，增加比例为 12.85%。



##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业绩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0,841.70	237,252.70	164,966.16	214,762.01
二、营业支出	205,689.37	225,879.17	156,880.95	147,429.86
三、营业利润	15,152.33	11,373.53	8,085.21	67,332.14
四、利润总额	14,760.32	11,611.76	10,111.73	68,010.87
五、净利润	9,763.22	7,508.29	9,585.75	52,116.27
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75.18	5,822.27	6,578.76	44,198.26

2018 年实现净利润 9,585.75 万元，较 2017 年同期减少 42,530.52 万元，减幅-81.61%，主要系国内资本市场周期性景气度下滑，导致证券经纪及投行业务等各类收入减少所致。2019 年实现净利润 7,508.29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减少 2,077.46 万元，减幅 21.67%，主要系营业支出大幅增加所致。

### 1、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14,762.01 万元、164,966.16 万元、237,252.70 万元和 220,841.7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按照会计口径划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7,310.16	39.54%	96,112.84	40.51%	73,535.73	44.58%	92,049.77	42.86%
利息净收入	5,669.28	2.57%	2,849.76	1.20%	25,973.30	15.74%	46,101.77	21.47%
投资收益	42,974.92	19.46%	92,991.16	39.19%	47,646.36	28.88%	50,196.72	23.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05.93	-0.23%	-16,521.79	-6.96%	-10,641.40	-6.45%	-8,705.57	-4.05%
汇兑收益	-305.36	-0.14%	-241.11	-0.10%	-253.23	-0.15%	-129.08	-0.06%
其他业务收入	84,797.80	38.40%	58,875.52	24.82%	28,322.01	17.17%	35,248.97	16.41%
资产处置收益	-1.52	0.00%	2,297.22	0.97%	0.04	0.00%	-0.58	0.00%
其他收益	902.35	0.41%	889.08	0.37%	383.34	0.23%	0.00	0.00%
<b>合计</b>	<b>220,841.70</b>	<b>100.00%</b>	<b>237,252.70</b>	<b>100.00%</b>	<b>164,966.16</b>	<b>100.00%</b>	<b>214,762.01</b>	<b>100.00%</b>

从收入结构看，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其他业务收入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份该三项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64%、90.63%、104.52%和 97.39%。

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7 年度同比下降 49,795.85 万元，降幅达 23.19%，主要系由于该年度的证券行业周期性景气度下滑，影响了投资者的交易及投资热度，使得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利息净收入下降较大。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度增加 72,286.54 万元，增幅为 43.82%。该年度整体的行业景气度有所回升，公司手续费及净佣金收入、投资收益及其他其他业务收入大幅上升。

####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是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来源，其中包括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基金管理业务、投资咨询等业务净收入。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分别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049.77 万元、73,535.73 万元、96,112.84 万元和 87,310.16 万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2.86%、44.58%、40.51%和 39.54%。

2018 年，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减少 18,514.04 万元，降幅 20.11%。

2018 年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37,563.97 万元，较 2017 年减少 16,883.06 万元，降幅 31.01%。主要原因是受 A 股市场交易活跃度和行业佣金率进一步下降的影响，股票成交金额明显下降。2019 年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47,179.12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9,615.15 万元，增长幅度 25.60%，主要原因是受 2019 年证券市场行情整体回暖影响，股票成交金额明显提升。

2018 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655.84 万元，较 2017 年减少 9.08 万元，降幅 0.08%。2019 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680.36 万元，较 2018 年大幅增加 13,024.52 万元，增幅 111.74%。主要原因是公司投行条线体制改革，项目完成及储备数量较去年同期大幅提升。

2018 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为 9,957.16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业务及管理费	96,764.69	43.82%	130,374.00	54.95%	100,255.57	60.77%	107,176.76	49.90%
税金及附加	1,482.44	0.67%	1,442.07	0.61%	1,339.37	0.81%	1,590.86	0.74%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7,589.22	3.5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887.38	1.31%	976.06	0.41%	3,189.27	1.93%	-	-
信用减值损失	23,420.25	10.60%	34,969.81	14.74%	28,768.33	17.44%	-	-
其他业务成本	81,134.60	36.74%	58,117.23	24.50%	23,328.40	14.14%	31,073.02	14.47%
<b>合计</b>	<b>205,689.37</b>	<b>93.14%</b>	<b>225,879.17</b>	<b>95.21%</b>	<b>156,880.95</b>	<b>95.10%</b>	<b>147,429.86</b>	<b>68.64%</b>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支出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8.64%、95.10%、95.21% 和 93.14%。其中，业务及管理费是公司营业支出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业务及管理费主要由职工薪酬、租赁费和长期资产折旧或摊销组成。

### 3、政府补助明细

2017 年，公司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收益为 2,161.31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收许昌市魏都区政府奖励款	7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招商扶持奖励金	5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河南省财政厅金融业发展专项奖补资金	316.00	与收益相关
收郑州市财政局上市公司奖补资金	2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虹口区财政投资奖励	1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虹口区财政局绩效奖励	93.00	与收益相关
收 2017 年省金融企业发展专项奖励	89.00	与收益相关
收洛龙区金融产业专项奖补资金	60.00	与收益相关
收 2016 年度郑东新区产业发展突出贡献奖	50.00	与收益相关
收清丰县人民政府财政奖励	4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淇县人民政府企业扶持基金	6.00	与收益相关
收 2016 年金融工作专项奖励资金	5.00	与收益相关
收政府政策补贴款	1.31	与收益相关
收金融办转奖励资金	1.00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2,161.31</b>	<b>-</b>

2018 年，公司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收益为 2,287.1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收东区管委费重点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32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浦东新区财政扶持款	273.5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浦东新区财政扶持款	1,020.60	与收益相关
加快利用资产市场助推脱贫攻坚奖励	120.00	与收益相关
建邺区支持金融业和企业上市发展奖励	3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和服务金融业发展奖励	1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科技局 2016 年度创新创业投资风险补助	1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53.00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2,287.10</b>	-

2019 年，公司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收益为 882.49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省级金融业发展专项奖补	36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金融业发展补助	5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金融业发展补助	40.00	与收益相关
全面加强区域股权交易市场奖补	40.00	与收益相关
加快现代金融产业发展若干扶持政策	300.00	与收益相关
加快南京（河西）金融集聚区建设奖补	3.00	与收益相关
郑东新区落户补助	15.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管委会投资机构投资高新区奖励	8.00	与收益相关
开封市示范区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奖励	0.17	与资产相关
新设金融机构奖励	50.00	与收益相关
洛阳市资本市场专项奖励金	16.32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882.49</b>	-

2020 年 1-9 月，公司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收益为 1,219.31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发展扶持资金	596.70	与收益相关
保就业计划	204.2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128.26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69.17	与收益相关
开封市示范区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奖励	0.75	与资产相关
河南省金融业发展专项奖补资金	1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20.23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1,219.31</b>	-

#### 4、营业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以及净利润情况汇总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营业利润	15,152.33	33.22%	11,373.53	40.67%	8,085.21	-87.99%	67,332.14
利润总额	14,760.32	27.12%	11,611.76	14.83%	10,111.73	-85.13%	68,010.87
净利润	9,763.22	30.03%	7,508.29	-21.67%	9,585.75	-81.61%	52,116.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75.18	49.00%	5,822.27	-11.50%	6,578.76	-85.12%	44,198.26

由上表，随着国内资本市场的周期性景气度逐渐回暖，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以及净利润等经营指标均逐步恢复上升趋势。

###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215.66	1,082,635.38	874,679.74	402,39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348.48	733,801.38	715,527.67	817,718.8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4,867.18</b>	<b>348,834.00</b>	<b>159,152.07</b>	<b>-415,327.79</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49.61	14,511.25	3,635.01	20,870.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570.09	23,156.77	105,115.40	69,883.83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9,820.48</b>	<b>-8,645.53</b>	<b>-101,480.40</b>	<b>-49,013.10</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476.74	1,226,528.61	615,544.26	728,970.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417.76	1,346,139.96	811,482.26	684,506.72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6,058.98</b>	<b>-119,611.35</b>	<b>-195,937.99</b>	<b>44,463.85</b>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5.36	-241.11	-253.23	-129.08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40,800.32</b>	<b>220,336.02</b>	<b>-138,519.55</b>	<b>-420,006.12</b>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包括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业务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产生或支付的现金。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拆入

资金净增加额、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融出资金净减少额、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融出资金净增加额、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以及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59,152.07 万元，较 2017 年同期增加 574,479.86 万元净流入，主要原因是受证券市场行情影响，公司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导致流入 287,140.27 万元、融出资金净减少导致流入 192,403.59 万元。

2019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348,834.0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受证券市场行情影响，主要新增流入为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导致流入 568,004.83 万元，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233,400.70 万元。

2020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24,867.18 万元，较 2019 年 1-9 月净流入额减少 223,966.8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大幅降低。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入主要包括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投资支付的现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受公司投资需求影响，各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分别为 -49,013.10 万元、-101,480.40 万元、-8,645.53 万元、-159,820.48 万元。其中，2018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情况整体较 2017 年度有较大减少，主要原因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2018 年度该部分金额为 100,237.85 万元，2017 年同期金额为 60,994.93 万元，降幅达到 64.34%。

##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入主要为发行新股、取得借款、发行债券取得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8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5,937.99 万元，较 2017 年减少了 240,401.84 万元，净额由正转负，降幅为-540.67%。主要为 2018 年度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及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净额减少较多。

2019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9,611.35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76,326.6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公司增加融资规模，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及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均有所增加。

2020 年 1-9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76,058.98 万元，相比 2019 年度实现由负转正。主要原因是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所致。

#### （四）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2.76%	69.73%	68.32%	64.98%
全部债务（亿元）	226.59	228.58	234.40	202.07
债务资本比率	61.45	68.53	67.52	63.83
流动比率（倍）	1.64	1.55	1.53	1.35
速动比率（倍）	1.64	1.55	1.53	1.35
EBITDA(亿元)	-	11.13	11.80	15.2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4.87%	5.04%	7.5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	1.21	1.17	1.97
利息保障倍数（倍）	-	1.13	1.10	1.88

公司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为主，资产流动性强。同时，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主要配置在低风险的固定收益类证券，资产抗风险能力较强。公司短期负债以应付短期融资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短期负债为主，长期负债主要为公司债和次级债，公司资产结构和负债结构较为合理，资产较好的流动性和抗风险性能够为各类负债正常偿付提供了较高的保障。

公司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在报告期内有所降低，主要是受公司利润总额下降的影响。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出现下降，但是总体对利息的保障



能力依然较为充足。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5、1.53、1.55 和 1.64，均保持在合理水平，具备较高的短期偿债能力。此外，公司作为证券公司，具有包括同业拆入资金在内的多渠道融资方式，因此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高，偿债风险较低。

## （五）未来业务目标

证券行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行业经营状况与证券市场走势以及宏观经济密切相关。经过将近三十年的发展，我国证券市场从不成熟逐渐走向成熟，从监管缺位到监管逐步完善，从初具规模到不断发展壮大。伴随着我国证券市场的规范发展，证券行业为服务实体经济、推动国民经济增长做出了重大贡献，已经成为我国国民经济中的一个重要行业，并呈现出螺旋式增长的态势。

2018 年以来，受国内金融去杠杆、风险事件频发、中美贸易战等因素影响，证券市场大幅下跌，券商业绩普遍下滑，公司经营也承受较大压力。面对严峻经营形势，公司围绕打造核心竞争力，从经营理念、发展规划、组织架构、绩效考核、工作流程等各方面进行大刀阔斧的全方位改革，以进一步完善市场化机制，增强内生动力，提升各项专业能力，形成客户导向的经营模式，实现内涵式增长。按照业务条线优先、重点管理领域同步的改革次序，公司以投行全方位改革为切入点，先后对投行业务条线、自营投资业务条线、另类投资子公司、研究所、中原期货和股权中心进行了改革和梳理，同时加快推进经营层契约化管理试点工作，改革完善公司决策体系和机制，各项改革工作平稳有序推进。

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改革主基调，以改革促发展，稳步推进经纪业务条线、资管业务条线、私募基金管理子公司和香港子公司改革，全面完成对业务条线的改革；围绕提升总部金融科技等各项支撑能力，提高公司运作效率和精细化管理水平，逐步深化对职能管理板块的改革，并进一步加强合规风控工作，做好社会责任履行，适时启动发展战略规划制订，促进公司逐步形成核心竞争力，实现更好发展。

同时，公司将充分发挥在沪港两地上市的优势，紧紧围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本质要求，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再用三到五年的时间，把中原证券打造成一

个以证券主业为基础，横跨区域股权交易市场和保险业务等在内的，“投行+投资”双轮驱动的现代化、国际化大型金融控股集团，综合实力和经济效益稳居全国证券行业第一方阵。

## （六）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分析

未来公司的盈利能力取决于证券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自身竞争力水平。

目前国际经济形势日趋严峻，国内经济改革进一步深化。在此重要的战略机遇期，加快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模式的转变。目前经济社会发展呈现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为资本市场的改革推进和证券行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

在政策支持下，证券行业面临良好的发展环境。十八大报告提出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健全促进宏观经济稳定、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现代金融体系，加快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推进金融创新，提高银行、证券、保险等行业竞争力。证券行业放松监管和创新措施全面落地，创新业务的加快推出给证券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加快推进，特别是债券市场的规范发展、场外交易市场建设、商品期货和金融衍生品市场的稳步推进等将进一步放大券商的业务空间；资本市场国际化程度将不断提高，尤其是 QDII 制度的进一步完善、QFII 和 RQFII 投资额度的继续扩大、跨境 ETF 产品和跨境债券市场的继续发展将有力推动券商的国际化发展。证券行业创新发展全面启动，业务创新和服务创新工作的深度和广度不断拓展，券商面临盈利模式和商业模式转变的历史机遇。

公司是在河南省内注册的唯一一家法人证券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发展为具有独特区域优势的综合性证券公司，并拥有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 1、沪港两地上市平台优势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在上交所挂牌上市，成为全国 131 家证券公司中第 8 家 A+H 两地上市券商，拥有了顺畅的两地直接融资及资本运作的平台，大大拓展了净资本和运营资金补充渠道。

### 2、“六位一体”全产业链服务优势

目前公司已形成以股权中心为源头，涵盖四板、投资、新三板、IPO 和再融资等业务在内的“六位一体”的全产业链，为实体企业提供全方位的资本市场服务，初步形成了自身的核心竞争优势。

### 3、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较为领先

公司 2010 年在行业率先设立了总部级的财富管理中心，致力于促进经纪业务从通道式服务向增值服务转型；2013 年起，大力推进营业部从单一经纪业务向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转型。通过上述两次转型：（1）打造服务支持型强总部，整合内部资源，初步实现了由为客户提供标准化、同质化，满足客户单一需求的产品销售模式，向为客户提供覆盖其生命周期的专业服务模式演进，同时跨越地域、时间等诸多限制，为客户提供多点接入、全天候持续服务；（2）加大与金融机构的合作，整合外部资源，初步形成了覆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基金、私募等众多金融领域产品与服务体系的金融服务平台；（3）改变了从业人员的内涵与外延，营销服务人员价值由单纯提供通道服务，转向客户需求分析、资产配置、投资顾问和产品销售等综合金融服务。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提升了公司对客户的服务能力，增强了公司的业务竞争力。

### 4、独特的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中国中西部最大的经济省份河南，是河南唯一一家法人证券公司。河南拥有中原经济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国家粮食核心生产区、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河南自贸区、中国(郑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等六大国家战略，国家级大城市群之一的中原城市群建设也快速推进，GDP 总量持续稳居全国第 5 位，也是全国人口大省，为金融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公司是河南省内注册的唯一法人券商，已持续深耕河南市场 15 年，与地方政府机构及省内绝大多数优势企业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各项业务发展在河南拥有独特的“根据地”优势。

同时，公司已在全国各主要发达城市设立了分支机构，立足中原、辐射全国、走向国际的格局已经形成。公司在上海设有管理总部，研究和投资力量都集中在上海，与英国著名投资机构安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的合资基金公司也在

上海。新三板挂牌数量在全国较为靠前，其项目来自于全国各地。公司在香港上市后，已在港设立中州国际金控及其控股的数家子公司，以加快集团化、国际化发展步伐。

## 5、风控体系健全

公司已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及内部控制制度，能够识别、评估和管理业务中的市场、信用及操作风险，优化风险配置，制定风险化解措施。公司已建立四层架构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1）董事会及监事会；（2）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经理层；（3）稽核审计总部、风险管理总部、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负责预防、化解和审核风险；（4）各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具有一线风险管理职能。公司董事长为风险控制第一负责人，担任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主任，亲自负责合规管理、风险管理和稽核审计工作。另外，公司还建立起一套基于净资本的动态风险控制指标，以对各种风险进行监控、早期预警及报告。公司拥有标准化敏感度分析和压力测试程序，用于应对所有业务线的各种风险，并开展定期或不定期的压力测试，帮助公司优化资产配置和化解风险。在权益类证券投资的风险控制方面，不仅有严格的决策机制和风险限额管理，还有严格的止盈止损操作流程，必要时强制平仓，确保业务风险的可测、可控、可承受。

## 6、良好的企业文化

公司在多年的经营发展过程中，逐步形成了以“朴实善良、诚信厚道、严谨执着、务求实效”为核心理念的企业文化，有力增强了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保障和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

# 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有息债务情况

## （一）报告期末有息债务情况

### 1、有息债务总余额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有息负债总余额 2,265,811.40 万元，具体情况

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短期借款	48,022.20	2.12%
应付短期融资款	415,773.93	18.35%
拆入资金	272,289.47	12.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1,775.31	6.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26,547.53	40.89%
应付债券	461,402.95	20.36%
<b>合计</b>	<b>2,265,811.40</b>	<b>100.00%</b>

## 2、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有息债券期限结构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年(含)以内	1,804,408.45	79.64%
1 年以上	461,402.95	20.36%
<b>合计</b>	<b>2,265,811.40</b>	<b>100.00%</b>

### （二）本期发行债券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产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
- 2、假设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0 亿元，即不考虑融资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且全部发行；
- 3、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10 亿元计入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有息债务的本金及利息或者补充运营资金；
- 5、假设本期债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完成发行。

基于上述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对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原报表)	2020 年 9 月 30 日 (模拟报表)	模拟变动额
----	--------------------------	---------------------------	-------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原报表)	2020 年 9 月 30 日 (模拟报表)	模拟变动额
总资产	4,826,898.22	4,926,898.22	100,000.00
总负债	3,405,194.18	3,505,194.18	100,000.00
资产负债率	62.76%	63.71%	0.95%

## 六、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此处所指资产负债表日指 2020 年 9 月 30 日，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也均以此为基准日。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七、资产抵押、质押、担保和其他权利限制安排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受限资产情况如下：

单元：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0,088.29	卖断或质押用于回购融资
	127,806.97	质押用于债券借贷
	19,517.29	限售股
	7,198.02	质押用于短期借款
	574.10	已融出证券
其他债权投资	15,885.27	质押用于转融通
	63,481.51	质押用于回购融资
融出资金	70,026.34	质押用于回购融资
存货	7,458.75	质押用于仓单质押融资
<b>合计</b>	<b>1,292,036.53</b>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续担保金额合计约人民币 5.71 亿元（港币 6.5 亿元，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港币/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0.87872 折算为人民币）。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仍负有责任的对外担保/反担保的情况，亦无逾期担保/反担保。

除上述受限资产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资产抵押、质押、担保和其他权利限制安排的情况。

## 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金额

公司 2015 年 9 月 10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5 年 7 月 2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 5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及相关授权的议案》，股东大会将该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裁。

发行人董事会授权人士同意并签署了《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决定》，发行人本次拟申请公开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拟分期发行，已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发行第一期“19 中原 01”，规模为 20 亿元；本期为第二期发行，发行规模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及运用计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调整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或用于补充运营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求。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的具体金额。

#### 1、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境内尚未到期债券余额为 60 亿元，明细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债券简称	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状态	债券种类
1	18中原01	150323	2018-04-27	2021-04-27	15	5.58	存续期	次级债券
2	19中原01	155259	2019-03-26	2022-03-26	20	3.90	存续期	公司债券
3	19中原C1	162323	2019-10-30	2022-10-30	10	4.90	存续期	次级债券
4	20中原C1	166631	2020-04-23	2023-04-23	15	4.08	存续期	次级债券

上述存续期债务显示发行人未来两年内偿债压力较大，需调整务结构，合理配置长短期债务融资规模。公司将根据发行完成后的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和资金运用，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运用并控制相关财务风险。

## 2、补充运营资金，满足运营需求

随着公司各项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公司营运资金的需求也将进一步提升。资本中介型业务是资金消耗型业务，需要相应的配套资金支持，因此公司存在较大的营运资金需求。为满足需求，有必要合理的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以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实施。通过发行债券，公司在支持业务拓展的同时可兼顾创新业务的投入，贯彻创新转型的发展思路，大力开展业务产品创新，不断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优化公司收入结构。

##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 1、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提高经营稳定性

目前，随着各项业务规模的扩大、创新业务的发展，公司存在较大的资金需求，而宏观、金融调控政策的变化会增加公司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因此，针对公司业务发展、融资能力等情况，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合理确定公司债务融资规模、融资期限，加强资金的监控及管理，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效满足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 2、优化公司债务结构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如计划运用募集资金，发行人的资产负债中非流动负债占总额的比例将上升。在有效增加公司总规模的前提下，改善了公司的负债结构，这将有利于中长期资金统筹安排，有利于本公司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 3、降低流动性风险

公司各业务发展需要大量资金，通过短期融券、资产收益权转让等方式融入短期资金支持中长业务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因此公司发展中长期债券，可以降低流动性风险，有效满足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综上所述，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提高经营稳定性，同时



调整公司债务结构，降低流动性风险。公司在合理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下提高财务杠杆比率，从而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 四、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发行人将为本期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设立的专项账户中进行集中管理，专项账户专门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募集资金的使用必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严格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

#### 五、已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单元：亿元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	13中原债	2014-04-23	2019-04-23	0	6.20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原证券2015短期债	2015-01-29	2015-07-28	0	5.60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期次级债券	15中原01	2015-2-13	2017-2-13	0	5.85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期次级债券	15中原02	2015-4-17	2018-4-17	0	6.00
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期次级债券	15中原03	2015-5-27	2016-5-27	0	5.20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期次级债券	15中原04	2015-6-16	2016-12-16	0	5.50
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16中原01	2016-04-22	2019-04-22	0	4.20
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次级债券(第二期)	16中原02	2016-10-26	2018-10-26	0	3.30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17中原01	2017-07-26	2020-07-26	0	5.15
1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次级债券(第二期)	17中原02	2017-11-17	2020-11-17	0	5.49
1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18中原01	2018-04-27	2021-04-27	15	5.58
1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中原01	2019-03-26	2022-03-26	20	3.90
1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中原F1	2019-04-16	2020-04-16	15	3.80
1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19中原C1	2019-10-30	2022-10-30	10	4.90
1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20中原C1	2020-04-23	2023-04-23	15	4.08
16	CCNIFH <sup>注1</sup>	CCNIFH	2020-09-12	2021-9-12	1.1亿美元	5.20

注 1：CCNIFH 为中州国际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香港联交所发行 363 天 1.1 亿美元高级无抵押债券，折合人民币 75,044.35 元，票面利率 5.2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用途使用，不存在改变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所募资金用途的情形。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本期公司债券供投资者查阅的有关备查文件如下：

### 一、备查文件内容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摘要。

### 二、查询时间及地址

#### （一）查阅时间

工作日：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9:00-11:30，14:00-16:30。

#### （二）查阅地点

##### 1、发行人

名称：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联系人：王宏伟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19 层

联系电话：0371-65585668

传真：0371-65585668

## 2、主承销商

名称：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俊文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联系人：胡正、巫琦杰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021-20333370

传真：021-50783656

（本页无正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盖章页）

